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资助学术文艺丛书

云思集

游牧散文遗著

云思集

游牧散文遗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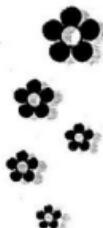
我时常会在歌里听到古老的故事。

那轻轻的歌，在小河上浮动，悠悠的，幽幽的，投入黝黑的树林去了，逐变成一只只的萤火虫。

风吹树枝摇，萤火虫在树梢飘摇，又化成满天的星斗，一闪一闪的眨着眼睛。

满天星，亮晶晶，照不亮我的心。

黑沉沉的，我的心像一个深深的洞，那些古老的故事，被微风吹着，悄悄地旋转、旋转，转成一缕缕的轻烟，飘在我的眼前，迷蒙了我的双眼。





本书获得马来西亚福建社团联合会暨雪兰莪
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金”2003年度“散文组”优
秀奖，并由该基金资助出版。

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资助学术文艺丛书
2003年度“散文组”优秀奖

主办单位：吉安晚报
协办单位：吉安市文广新局
承办单位：吉安市作家协会

云思集

游牧著

© UNITED PUBLISHING HOUSE (M) SDN. BHD.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ISBN 983-820-986-4

Jan. 2005

云思集

游牧 著

出版 : 联营出版有限公司

地址 : UNITED PUBLISHING HOUSE (M) SDN. BHD. (14620-K)

5078-9, Lorong 18/64A,

Taman Sri Serda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电话 : 03-89430631/89436610

传真 : 03-89436909

电邮 : uph@streamyx.com

网址 : <http://www.uph.com.my>

承印 :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45169-K)

定价 : RM13.00 (WM)

RM14.50 (EM)

政欣
叶蕾 伉俪存阅：

游洁丽 敬赠

1.1.2005

目录

父亲.....	1
过年.....	4
楼.....	6
我的老家.....	8
云思集.....	10
看海.....	18
信	19
火车站.....	20
雨夜	22
手推车.....	23
旧衣.....	24
胡姬.....	25
唱歌.....	26
番石榴.....	29
卖番石榴的老人.....	30
椰树的记忆.....	31
椰花酒廊.....	32
第一次喝椰花酒.....	33
椰花酒的思念.....	34
到鲁乃去.....	35

目录

转移阵地.....	37
我坐在牛车上.....	39
流萤.....	42
鸦片烟.....	43
祖父的哭泣.....	45
蛇.....	48
黑夜行车.....	50
童年回忆.....	52
潇洒.....	54
含饴弄孙.....	56
电单车次.....	59
蝴蝶.....	62
蜜蜂.....	64
那间白屋.....	66
念旧.....	69
贺年片.....	71
脚车情.....	73
咏叹调.....	75
一种鸽子两种情.....	78
那些小贩们.....	80

目录

一段美丽的回忆.....	82
我家的老爷车.....	84
困惑.....	87
涓涓小溪.....	89
燕子.....	91
年关.....	92
欢乐时光.....	93
白开水及其他.....	95
时光老人.....	97
牙齿的烦恼.....	99
情牵神仙鱼.....	102
什么时候走.....	105
温暖小手.....	107
我的害怕.....	109
沉默寡言的校长.....	111
当你睡去.....	114
游牧.....	116
游牧生前琐事.....	118
游牧走了.....	120
重读父亲的文章.....	122

父亲

父亲对我们的爱护，是无微不至的，就像一个母亲对待子女那么周到。

小时候，一个时期，很少有机会跟父亲在一起，只有在假期，他从怡保回来，我才怯生生的叫他一声爸。他用拇指和中指弹一声“得”，开口叫道：“过来！”我才拖着脚步过去，让他抚摸我的头。之后的整个假期，父亲每在傍晚时分，各牵着我和姐姐的手在街上散步，然后喝咖啡，给我们买冰淇淋，葡萄或苹果；回到家时已是灯火灿烂。

还记得清清楚楚这些儿时的事，他就忽然和我们永别了。那天，当我获得消息，从学校赶回店里，他已永远把眼睛闭上，再也听不见我的呼唤了。我望着他的白头发和花白眉毛，不禁凄然泪下，这常带着我们散步的父亲，他七十年的尘世生活就这样走完了吗？我实在难于相信！神父说：“世间没有什么事情可以说是确定的，只有死亡！”当父亲的灵柩停放在教堂的时候，从此，戊午年正月初四，在我们的记忆里遂成为黑色的日子。

我永远不能忘记，小时候我因左眼被人弄伤，而躺在槟城中央医院时，父亲每天下午从大山脚赶到医院去给我买吃的用的，又买了许多图书给我消除寂寞，又怕我看书太多，会把另一只眼睛看坏，总是千叮咛万叮咛，叫我不可看得太久，看倦了就该休息。两小时的探病时间里，他总为我忙这

忙那，直到探病的时间过了，他才依依不舍地回去。

前两年，妹妹初到吉隆坡接受师资训练，因父亲年事已高，我们不让他到火车站送行。谁知却在我们回家的路上发现父亲，我们赶上前去扶他，却见他双眼微红，满脸忧愁。

他晚年时常常这样嘱咐我们，他百年后我们一定要按月寄些钱给在中国的大哥，让大哥在那儿能够生活得更好。

我们虽然已经长大成人，但许多事情父亲还是在替我们做。今年他还把姐姐和我的所得税整理好，才离我们而去。

父亲可说是个与世无争，淡泊名利的人。虽是一个老板，但他交往的却是一些没有名誉地位的穷朋友；许多人都在背后里笑他，说他老板没有老板样，那些社会名流没有半个是他的好朋友。他听了这些闲言闲语，只一笑置之。因此，他逝世时，那些如今已是社会闻人的老朋友，没有半个到场。这也正是父亲的意愿，免得那些人把灵堂充塞上铜臭，扰乱了他最后的安宁。

……灵车缓行在路上，我们不呼天抢地，只让乐队奏出我们心中的悲哀。在肃穆悲戚中，乐队忽然奏出“可爱的家庭”这首歌，使人感到兀突，但我却禁不住泪湿衣衫。我想到父亲回家乡开店后，每当灯光照亮着大地，他总爱拉着他心爱的小提琴的情景。而“可爱的家庭”这首歌，正是他常拉奏的。母亲轻声随琴哼唱，我和姐姐，弟弟坐在一旁倾听着。如今父亲去世，我们这可爱的家庭，眼看就要星散了，我怎能忍住眼中的泪水？

父亲是因跟母亲结婚而进教的，所以，除了上天主教坟场点烛之外，每年清明，我们都得到山头拜祭祖父母。今年清明，我们当然照例拜祭。姐姐在祖父母的坟前痛哭失声。我知道，她是想起了父亲；她是来告诉祖父母，父亲从此再

也不能来拜祭他们两位老人家了！

我只望祖父祖母和父亲，在天上相会，重组他们可爱的家庭，但我这希望又似乎渺渺茫茫。



过年

我是很喜欢过年的。

年的气息，似乎特别容易打动我的心弦。它是那么使我兴奋、使我激动。

贺新年，祝新年，新年啊，年连年……。欢迎大地回春……每条大街小巷……见面第一句话，就是恭喜恭喜。

贺岁的歌曲，最先把新年唱出来。接着是满天飞的贺年片把年的气息送到你家，震到你心里。超级市场、百货商店等，更把新年打扮得漂漂亮亮来引起顾客的欢心。大红灯笼高高挂起，还有各种各样的新年装饰品，更是迎风招展，向大家露出献媚的笑脸。花色繁杂的年糕，盒装豆奶，蔗水以及各种啤酒都换上新装，而潮州蕉柑，更发出无限香味，诱得人笑逐颜开的把它一箱箱买往家里送。各式各样的烟花，在孩子们的嘻笑声中逐个燃起，搞得人们眼花缭乱。虽然政府禁止燃放炮竹，但乒乒乓乓的炮竹声，还是在人们偷偷燃放下轰得最响亮。各狮队也会在新年期间分别出动，咚咚锵锵的锣鼓声，会把你的心擂得嘭嘭跳。啊，新年真快乐，新年多热闹！

小时候，新年来临时，我们家那一台旧针车，首先卡卡的日夜响个不停，因为母亲、婶母、姑姑总是在车着男装女装，大件小件的衣服。除了一家大小总动员大扫除，父亲忙着写多种应景的春联，我们忙着看热闹。老祖母带领一家人

做各种各样的年糕，又赶着去办年货，然后到亲戚家送礼。当亲戚们也陆续到我们家送礼时，年幼的弟弟看到祖母和亲戚把礼物推来推去，以为她们在打架，吓得嚎啕大哭……。

终于在频密的炮竹声中欢度新年。穿新衣，吃大餐，拿红包，放烟花，吃年糕……。

在我的印象里，童年时过新年的感受，说要有多快乐，就有多快乐。



楼

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这种意境实在是很凄美的。自我读过这首诗后，才对楼生起了种种幻想。

小时候我家也有楼，但那楼的梯级太高，小楼又阴又暗，因屋身窄而深长，那阴阴暗暗的楼房给我的印象是阴森森的，有点可怕。就是在大白天，如果没有人在楼上，我无论如何都不愿独自上楼去。

我们家隔壁打铁店，楼上更加阴暗，因那楼上偶尔有一两个我们的伙计居住之外，平时是堆放杂物的地方。楼上除了布满灰尘，还挂着许多蛛网，那儿的窗又时常关着，不通一丝阳光，更显得阴森可怕。当我们玩捉迷藏的时候，却有人胆敢躲到这楼上，就不愁被人捉到，因为很少人敢上去。

我实在不喜欢这样的楼。

打起黄莺儿，莫叫枝上啼；啼时惊妾梦，不得到辽西。

有一次我去参观一个画展，看到一副写着这首诗的画上，画的是一个怨妇，带着凄然的眼神，依在小楼边，望尽天涯路。……我对楼的感觉，又增添了一份伤感。

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楼在我心中，又加上了家仇国恨。

梳洗罢，独倚望江楼。过尽千帆皆不是，斜脉脉水悠悠，肠断白苹洲……！

难道楼就是愁？

当我青春年少，负笈槟岛的时候，一班朋友到海滨小楼去野餐。大家在海边，或在小楼，一起唱歌，跳舞，喝茶谈天，玩游戏，听潮声，吹海风……，楼的印象，才在我的心中慢慢改观，增添了欢乐的气息。有一天，我走过一座小楼，抬头一望，见到楼上一个青春活泼的少女，对我嫣然一笑。从此，楼的形象，居然充满甜蜜，这实在是我料想不到的事。

如今，年纪逐渐老大，我已搬迁过好几间住所，偶尔竟会怀念起我们老家及隔壁打铁店的阴森小楼，因为那里有着浓浓的亲情，儿时的记忆；还有每年中秋过后就用旧报纸包起来，搁在铁店小楼上，老祖父亲手给我们制作的金鱼灯笼。

我仿佛看到祖父，祖母慈祥的面容常在那小楼上出现，甚至我的故友新交，也偶尔会在那小楼与我喝茶谈天，我总是忘不了那童年时光与我有过密切关系的小楼。



我的老家

我的老家是在镇上的一家药材店。

大概是我念小学六年级的时候，父亲创业还不到十年的药店老屋，因屋龄太老，被政府下令拆除，我们才搬到上述一排新屋中的店屋。

最初搬到那儿，我们心中的兴奋实在难以形容，因为我们从来就不曾住过这么一间又新又光亮的屋子，它和我们原本居住那间阴暗而老旧的屋子分别的确太大了。

虽然可以说，它现在和我已经没有什么牵连，但每次经过老家，我总极力不愿看它，却总忍不住偷偷瞄它一眼，偶尔前尘往事涌上心头，我还会含着满眼泪水，无法自己。

我在老家那儿住了廿年光景，我的少年和青春时代，都是在那儿度过的。那是我父母亲他们儿女的温暖窝，虽不富有，生活倒相当快活。

记得小时候，我和弟弟及一班儿时玩伴，常在屋后捉迷藏，玩石弹子，放风筝，打羽毛球……我甚至在那儿结婚，和妻子过著甜甜蜜蜜的新婚生活，生儿育女，三代同堂，乐也融融。

那老家，那老家实在藏著我太多生活的点滴，甜蜜及辛酸。午夜梦回，我还时常以为自己置身其间。

如今，老家已修葺得焕然一新，看起来似乎比往日更加壮观，在我眼里却是如此陌生又如此熟悉。

倘若华灯初上，我经过老家门前：有时会仿佛看到父亲含着满足的微笑，看着门外的街景；母亲在房中圣母像前虔诚的祈祷，求圣母保佑我们一家大小平安；妻子含情脉脉地在窗口望着我和对面房子的朋友在闲聊；我抱着初生的女儿或儿子在逗弄着，以及幼小的儿女们缠著他们的祖父买糖果。

自己坐在屋前，拿印著字与画的小方块教我的小女儿认字，我家的伙计们忙着做生意，父亲戴着老花眼镜在柜台前算帐；在早晨，在午后，在灯下。

时间的飞逝真的教人惊叹，匆匆我们的新药店已是四十年屋龄的老家。我这当年的孩童，如今也已垂垂老矣！而人事的变迁，更使人有不堪回首之感，谁会想到，我们兄弟之间，在父亲去世之后，会因为财产的事情搞到无话可说？

父亲虽已不在，母亲却仍住在那老家。每次要去探望她老人家，想到要在那儿和弟弟一家人见面，我都要经过一番苦苦的挣扎。我那温暖的老家，曾几何时，竟变成了一种可怕的伤痛。

母亲在经过几年病痛纠缠之后，终于在去年春天回归天国。从此，没有特别事故，我可以不必回到我那老家去。这对我来说，应该是一种解脱。然而，每回经过那里，我还是禁不住要望它那么一眼。

有时候偶然听到或不期然哼起台湾歌星刘家昌唱的“我家在那里”，总是别有滋味在心头。

云思集

1. 月光下

昨夜，去参加一个朋友的宴会后，顺古载我回家。因为夜尚未深，月色又好，我遂叫他一同到附近的小丘上去走走。

我们踏着银白的月光，边走边谈，十分愉快。走上小丘眺望银光下远处的景色，罩在一片宁静之下，心中涌起一片恬然。

在我们左面的屋内，走出一个老人，看到满地皓白，不禁发出一声惊叹。他抬头，视线却被车棚挡住，便打开篱笆的门，打算出来。

“老家伙，要去那里？”屋内传出一个妇女的声音。

“出去看看月亮。”老人回答。

“这么老的人，还要看月亮！”屋内的声音透着不耐与讥屑。

老人依然把篱笆门打开，走了出来。翘首望天。

“从前的月光明呵明，我唱你来听呵呵……”

不知从那一间屋里，传来这样两句歌，余音嫣嫣。

2. 两年

记得那一年，我们学校来了一个小女孩。

她除了教书之外，也教歌舞，和学生们追逐，玩篮球，打乒乓，捉蚱蜢，在教务处大声谈话，大声的笑。原本有点暮气沉沉的小学校，自她来了之后，显得热闹和有朝气多了。老大哥和老大姐们，都好喜欢这活泼的小女孩，可是只一年，她受师资训练去了，大家免不了时常对她怀念。

有一天，我偶然遇见她，问起她的近况，知道她已在某地的一间学校执教了。

“那你们的学校一定像我们以前那样热闹吧！你知道吗？自你走后，我们多不惯，学校又变得暮气沉沉了。”我说。

“您别见笑，那时候我太年轻不懂事了。”她微笑地说。我猜想她一定会把她现在教书的热闹、趣闻告诉我。谁知她却说出这样的一句话来。我听了只有默然。

她说这句话时，离开我们学校只有两年。

3. 朋友

好些日子没见到阿郁了。那天在街上见到他，就一起到大草场的石椅上坐。这是山城唯一晚饭后可以去坐坐的地方。许多小孩子在草场上追逐，呼叫，打滚，充分表现了他们的快乐。

阿郁问我：“你说这些小东西他日长大后，会不会怀念今日一同游玩的同伴？”

“你说呢？”我反问他。

“大概总会的吧？”阿郁说。

我点头表示同意。

这时，阿郁忽然怪我好久没去找他。我说我才想这样怪

他呢！他跳起来，说某月某日才去找我，阿陈可以作证。我不信。他就站起身来。说要去电话亭打电话叫阿陈来。我说叫阿陈来作证最好，看谁不够朋友。

他走了不远，我起身想追他回来，叫他不必再为这事争论，他却自己跑回来了。

我说：“我正想叫你回来，你却回来了，为什么？”

他说：“大家老友，何必为这小事争执？”

我在他的肩上捶了一下。我们同时大笑。

4. 母女俩

一个年老的妇人，一个年轻少妇，每天早上都穿过椰林，再打从我们学校经过，到附近的一间店子买菜。她们总是边走边谈，脸上挂着愉快的笑，从来没有看过她们拉长着脸的。我心里想，这真是一对好邻居，令人羡慕。

过了一个时期，我才听说她们是母女俩。女儿就嫁在邻家，因此，母女俩相约，提了菜篮各为自己的家买菜。

母女俩从来没有分开过，她们的天地就是那么狭小。这狭小的天地就足够了。

5. 街灯

搬来石山花园已十多年了。

开始实在很不习惯，因为窗外没有街灯，半夜醒来，四周一片黑暗，什么也看不见，不像在市区居住时，路边的街灯总会把一些亮光投射入房里，使到偶尔半夜起床，不致于陷入黑沉沉的境地里。

大约是半年前吧，我们这儿忽然有了街灯。晚上灯光把房间照得好亮，夜里我常无故惊醒，以为是天亮了；一夜两三次，搞得我好不耐烦。对于街灯，倒有点讨厌了，因为它使我无法安眠。

但是，几个星期之后，我又习惯于街灯的亮光，不会常在半夜里无故醒来。偶尔半夜醒了，不必借用手电筒就可以看见东西，对街灯又开始有了喜爱。

我想，惯于在黑暗里生活的人，该有需要常到有亮光的地方去，才会感到亮光的可爱，不然，倒以为黑暗就是天堂了。

6. 中秋

中秋夜，高挂的月亮仍是又大又圆，如银的月光仍是泻落满地，且清凉如水；虽然亚波罗号登月艇降月球以后，嫦娥、玉兔、吴刚、桂花树的故事已在人们的心中逐渐淡出，而灯笼和月饼喧闹着，延续着我们的传统。

儿时的中秋，恰似一个个的走马灯，在心湖起落，旋转、旋转、起落；又如那虚无缥缈的梦，再也无法落实。童年的玩伴，也早已星散，像蒲公英随风飘落四方。

自从自己成家以后，每年中秋，总爱用车子载着一家大小，到周围的住宅区去看人家拜月亮。

家家户户在庭院的桌上，摆满了月饼和瓜果，燃香点烛，诚心膜拜。孩子在车中高声谈笑，或唱中秋节歌。在这样的夜晚回到家里，心中充满着节庆的欢乐，虽已夜深，却还迟迟不肯入睡。

如今孩子们出嫁的出嫁，出国的出国，家中的人口，差

不多减了一半，似乎有点冷清的感觉。想到孩子们离家在外，或许会有“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的愁思，心中不免有点黯然。

7. 烂灯笼

破碎了的灯笼，当然不再值钱。

而祖父的打铁店里，就有一个烂灯笼。

烂灯笼身材高大，不过因为年纪老，背已驼了，两颊垂着松弛的肉团，我猜想他年轻时一定高大又肥壮。

听说他以前很风流，因此子孙根只剩下一半，小便时哼唧唧的，好像很辛苦。

他整天醉眼朦胧的，不知是喝嘴了酒，还是睡眠不足，做起事来，总是懒洋洋地，连打铁时看他举起的铁槌也使不出一点劲。

祖母好像很讨厌他，看他做事无精打采的样子，她就会在一旁喊：“烂灯笼，烧着忙（未）？”

烂灯笼是沉默的，一天讲不上三句话。

空闲时，烂灯笼喜欢坐在凳子上抽水烟，唏哩呼噜的，望着自己吹出来的烟圈出神。

8. 大肚鱼

在我住的小镇，火车站的月台对面，有一条小溪。

这条小溪，溪水虽然不深，细沙之下是红泥，但溪里却有许多俗名叫大肚鱼的小鱼。

雄的大肚鱼身上有红与蓝的斑点，非常美丽。雌鱼身上

没有美丽的颜色，却很会产子。

哥哥和他的朋友，时常到那小溪去捉大肚鱼回来养。大概是我们不善养鱼，所以养了不久，那些鱼就死了，雌鱼养下的小鱼，更是养不活。但那小溪里有的是大肚鱼，家里的大肚鱼死了，哥哥又到小溪去捉一些回来养在玻璃罐子里。

有一次哥哥偷偷带我到小溪去捉大肚鱼。

母亲向来是不准我跟哥哥去捉小鱼的，那天偷偷溜了去，心中又兴奋又害怕。去到溪旁，看到溪里的许多大肚鱼，我便急不及待的跳了下去，谁知道溅起了水底的红泥，我的白衣上都染着红红的泥浆。

哥哥看到了，赶忙叫我把白衣脱下，用溪水清洗，可是洗来洗去，红泥的痕迹还是留在衣上。我把洗过的衣挂在溪旁的小树上晒，心中虽然忐忑不安，还是跟哥哥在小溪里捉大肚鱼。

回到家里，被母亲发觉之后，重重的打了一顿。

直到现在，大肚鱼及当时在溪里捉鱼的情景，偶尔还会在我的脑海里浮现。可惜的是，这么多年来，我再也看不到大肚鱼。我不知道到底是它们绝了种，还是因为不值钱，引起不起人们养大肚鱼的兴趣。

9. 歌

我时常会在歌里听到古老的故事。

那轻轻的歌，在小河上浮动，悠悠的，幽幽的，投入黝黑的树林去了，遂变成一只只的萤火虫。

风吹树枝摇，萤火虫在树梢飘摇，又化成满天的星斗，一闪一闪的眨着眼睛。

满天星，亮晶晶，照不亮我的心。

黑沉沉的，我的心像一个深深的洞，那些古老的故事，被微风吹着，悄悄地旋转，旋转，转成一缕缕的轻烟，飘在我的眼前，迷蒙了我的双眼。

“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

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

那音符好像泡沫，在风中随时都会飘散，而雾又升起，在白茫茫的雾中，那音符又溜走了伊的踪影。

蓦然，歌声又从远处飘起，隐隐间有轻轻的桨声，恍如梦里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

河水在汨汨的桨声里悄然高涨，涨满了我的心胸。我看到一美丽的翠鸟，默立河岸上。

啊，那些古老的歌。

10. 渡头

渡头蹲着，在我心的那头。

翠鸟立在河岸树枝上，望着悠悠的河水。

小朋友们游戏的嘻笑声，常会把一无所获的翠鸟惊走。河畔的冰水档，也卖着糖果和糖雪球，是小朋友们的最爱。还有冰水档的主人，那慈祥的老头，赊账不还，从不认真追究。小朋友都好像是他的孙子，看他们玩老鹰捉小鸡，捉迷藏、玩玻璃球，或在河边钓鱼和游泳，他都会眉开眼笑，好像自己也是其中的一份子，来来往往的人和其他顾客，似乎倒引不起他的兴趣了。

他是否沉淀在童年的梦里？

他在大树下守着那冰水档，到底已经有多少年了？

黄昏是最热闹的时候，小朋友更多了，冰水档老头也更

忙碌起来。可是，黄昏过后，不见了小朋友们的影子和笑声，
老头也就慢慢推着冰水档回家。

只有渡头仍蹲着，从黑夜到天明，又从天明到黑夜。



看海

应该有幽闲的感觉，看海、看云、看海鸥起落、看点点帆影……。但今天提笔写海，却已不是写“我从海边走过，留下了脚印几个”的年龄了，因此感触良多。

小时候在槟城读书，每个星期六从宿舍回家，每个星期天傍晚从家里回到宿舍，总会在船上看海。那时心无杂念，对海真有说不尽的好奇和喜悦。每看海一次，就会不觉地对她加深一层的爱恋，

毕业后有一段日子，每天过海工作，依着船栏望着茫茫大海，起落的思绪只是想着快点到家。每星期看海十多回，每天早晚来回奔波，身心颇疲惫。对海竟然逐渐感到木然。

如今我的学校背面就是大海，一片诗情画意，初来上任，一个督学对我说：“面对大海，远离尘烟，你一定有很多灵感。”我听了只有苦笑。如果是十七八岁的当年，每天面对这波涛起伏，海鸥低飞的美景，一定海啊海啊不知写了多少篇“情浓”的东西，

一间小小的学校，校长、老师、书记、工人……都是我一脚踢，学校里大大小小的琐事，教育局连绵不绝的通告，把我的头部都击昏了，虽然我的办公室后面就是大海，三年来我居然没有听到过涛声。

海若有情，一定说我负她太多。

信

我最喜欢写信，读书的时候，就是初初从学校出来时也如此，当然，接到信是更高兴了。还没有把信撕开，已感到一股暖意流入心田。若是接到稿费，那快乐就更不必说。

停笔三年多，稿费当然早已没份受到，就是以前时常通信的文友，也因我的懒於写信，渐渐的没有讯息了。现在，我每天接到的，是教育局多如牛毛的通告，再下来是水电费通知单，电话费、门牌税、所得税....每一封不是使我心烦，就是使我头疼的，那里还有半丝喜悦呢？

最近，忽然接到一封信，陌生的字迹，猜想大概是个年青的朋友，读了我的文章，一时心血来潮，给我捎来一封信，或是我多年前的学生，在海外毕业回来，写信向老师问候吧！谁知撕开一看，竟是悄凌寄来，一封邀稿的信！久不写稿了，接到这样的一封信，真使我心惊胆战，又十分兴奋，过去的懒散一扫而空。不禁想到，有时候编者三言两语的一封问候信，对作者可是一个无言的鼓励，也许还可激发起他写作的精神，重归写作的队伍。

从这封信的害怕到喜悦，我深深的体会到时间对一个人的改变。

火车站

一直以来，我家都离火车站很近，直到搬到郊区以后。火车站就在我住的那条街的尽头。

黄昏时，我们都喜欢到火车站去散步及看火车，并看搭客来来往往，把黄昏带入万家灯火中。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开始感到，火车站是一个无情的老人，淡然蹲在那里，任人们欣喜相逢，洒泪分手，也不皱一下眉头。

记得我在十一、二岁那年，不知为了什么事，闷了一肚子气，连晚饭也不吃，一个人踢着街上的碎石，到火车站去。

一辆火车，气呼呼的刚从北赖那儿到达月台。

我漠然看着许多人从火车上下来，从火车站上去。

偶尔回头，看到一个长发披肩，著一身鹅黄淡绿衣群的年轻女郎挽着个皮箱，面色苍白地匆匆从人力车上跳下，三步两步的钻进车厢里去了。

我看到她在左边靠窗的地方坐下，把头儿埋得低低。

不久，火车开行了，我仍痴痴地望着她一头乌黑长发的背影。

忽然，她回转头来，我望见她乌黑且细柔的长发随风飘飞，衬着苍白脸色的凄美模样，不禁举起手来，不停地向她挥动。

她看到我向她挥手，也抬起那纤纤玉手，轻轻挥动着，

脸上且绽开凄然的微笑。我不由自主地向前狂奔，并大声地喊再见，再见……。

火车终于在我的视线里消失。

我在火车站徘徊了良久，才带着惘然若失的心情回家。

而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她。

几十年后的今天，偶尔到火车站，见到停着的南下火车，我仍会下意识地向车厢左边的窗口张望。



雨夜

年轻时最喜欢用这题目写诗、写散文。

今夜窗外雨落着，一忽儿大，一忽儿小，像一个顽皮的小孩在哭闹，但我还是喜欢，大概是许久未曾下雨的缘故。

录音机在播着一些幽怨的歌曲，不知是谁唱的，轻轻柔柔，和着忽大忽小的雨声，颇还悦耳，但我却想起十多年前的一首歌：

又是一个下雨天，窗外雨绵绵
勾起我的片片怀念，又想起从前……

还有一首：

窗外下着蒙蒙雨，心里一段衷曲
难忘记往日，难忘记旧时
仿佛一场梦

好像是黄晓君或林竹君唱的。许久没有听到她们的歌声了。那时候，除了喜欢买名家的小提琴独奏唱片外，也喜欢买她们的录音带。现在，唱机坏了，而那些大卷的录音带已经无法播放。

手推车

再也没看到那个用自己的一双手推着一辆破旧的车，替人家送货的人了。

当我们还小时，他是个年轻人，满身结实的肌肉凸出，那古铜色的皮肤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他是力的象征。

那时候推手推车的当然不止他一人，但他形象最突出，我对他的印象也特别深刻。

后来由于交通工具的发达，满街大小的罗哩车，使到手推车在运输业中逐渐淡出，最后我们的小镇只剩下一辆手推车在苟延残喘，而那力的象征也成了风中残烛，终于消失无踪。

不久之前，我在槟岛的一条陋巷中，居然看到一辆残破的手推车，一个满面风霜的老人坐在它的车架上打盹，我仿佛看到我的童年，在远远的小路尽头向我挥手。

旧衣

妻在旧衣箱里翻来覆去，竟找出一件大女儿童年时穿的衣裙，鹅黄色，胸前绣一件唐老鸭，怪可爱的，还不太旧呢！妻奇怪自己当时为什么没有取出来给二女儿或三女儿穿。“她们已经穿不下了，还是送给邻居的小女儿穿吧。”妻说。

这时恰好大女儿上楼来，妻问她可还记得这件衣服。她把那衣裙看了又看说：“这不是我小时候穿的吗？”

“我想送给隔壁的人，”妻说：“你们姐妹都不能穿了。”

大女儿把衣裙拥在胸前，连声说不。妻感到莫名其妙，问她：“你还要留住它？”

“大概她要留住童年的梦吧！”我说。

大女儿看着我，脸上露出甜笑，把那旧衣裙拥得更紧。

肉痛心痛

维儿到学校作童军练习，回来时脚部红肿，说是学煮红豆汤时被同学烫伤的。看他姑姑替他敷药时他雪雪呼痛，流泪满脸的样子，我竟感到心戚戚。

想起小时候左眼被人打伤住在医院时，父亲去看我，见我愁眉苦脸，安慰我说：“不要伤心，你肉痛，爸心痛。”当时我似懂非懂地点头，而今倒颇能体会父亲当时的心境。

胡姬

许多日子没有喷射杀虫剂，我家篱笆内的胡姬，有好些叶子上生了介壳虫，这些讨厌的东西，若不用刷子刷或用布抹，是很难除去的。没有办法，只好用刷子来刷，一天几棵，一连刷了几天，刷得我好不耐烦。

素有《王者香》之称的胡姬，虽长得清丽脱俗，但好多年前，我虽喜爱观赏，却不敢去招惹她们。我知道她们早已被那些狂热者宠坏，变得娇生惯养，不花时间，是很难种得好的。看到别人又浇水又施肥又喷药忙个不亦乐乎，我常爱笑他们自讨苦吃。

然而，自搬到市区外居住后，看到左邻右舍都种着胡姬，红黄蓝紫，，把庭院渲染得春意央然。自己的篱笆内，却空空洞洞，好不单调，也就去弄了几盆胡姬来种，谁知越种越多，因而也常为胡姬忙了。

有时候想想，实在颇惊异于自己的这种改变，更难怪以前被我笑过的人对我的惊奇。

人，大概常会在不知不觉中作一些自己也莫名其妙的改变吧。

唱歌

昨晚弹了一夜的琴。

从来不曾拜师，连配音也不大会，但我还是不停地弹着，因为那可以发泄我的感情，排除我的苦闷。

我想，这一生我是和弹琴及唱歌是分不开的了，尤其是唱歌。虽然我对音乐是门外汉，但我喜欢唱歌，在冲凉的时候，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冲凉房歌王。也许我的歌声和琴声，把左邻右舍惹得烦死了，但那又有什么办法呢？如果他们不烦，那我就得既烦而闷了。

小时候常听父亲拉小提琴，母亲唱歌，这也许就是我喜欢唱歌和弹琴的原因。

父亲在年纪逐渐老大后，就不再拉琴，母亲也不再唱歌，除了唱圣歌之外。

如今年过半百，仍是冲凉房歌王一个，我和他们似乎是不同的，我不能想像有一天我不再唱歌或弹琴的日子。

妻和孩子们听惯了我的歌，早已见怪不怪，一点也没有觉得我是个老天真，只是每当我在唱歌，妻就说我在怀念老情人。我实在无法向她解释，只能对她苦笑。

其实，我歌中的天地是宽且远的。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

当我在小学念三、四年级的时候，我们的老师就教我们唱这些古意盎然的歌，在我小小的心灵上，似乎也沾染了一

丝的离情别绪。

——我爱夜，我爱月，更爱皓月，饼高挂的秋月-----。

白光低沉的磁性歌声，使我陶醉。

——我们是年轻的一群，有的是热情和诚恳-----。

周璇的金嗓子，激起了我的雄心。

——我愿意做一朵小小的苹果花，轻轻落下，离开那弯
树桠，沉沉地睡在你的胸怀-----。

那时我正在暗恋着一个使我心醉的女孩。

——一天上云一朵，缓缓飘向我，问一声，你在那里，云
儿一句也不说-----。

她已离我而去。

——微风吹动了我的头发，教我如何不想她-----。

我们漫步在黄昏的小径上。

——我的家庭真可爱，美丽又安详-----。

那是父亲在拉小提琴，母亲轻唱。

——我们的青春像烈火样的英勇-----。

围着熊熊的烈火，年轻的一群在欢唱。

——抬头望星空一片静，我独行，夜雨渐停-----夜阑静，
问有谁共鸣-----。

唱出我落寞的情怀。

快乐，我唱歌，悲伤，我唱歌，忧郁，我唱歌，心平气
和，我唱歌，气愤难平，我也唱歌-----。

唱歌使我忘忧，唱歌使我快乐。

有人曾经问我，当我独自开车的时候，嘴巴总是在开关
着，好像在喃喃自语，到底说些什么？

事实上我只是在唱歌，当一个人驱车在路上行走，我喜
欢唱歌。曾经有一次，我刚买了一卷林竹君的录音带，放学

时在路上跟她唱着“秋水伊人”，唱得入神，结果撞在前面一辆汽车的屁股上，赔了一笔冤枉钱。

想不到的是，由于筹款建校，我这个冲凉房歌王，终于也会从冲凉房唱到台上。从来不曾上过台的我，第一次登台，几乎吓破了胆。现在唱惯了，才没有以前那么怕。

人家是年轻时登台，老了才登台献丑，真是无可奈何。

小说家宋子衡却和我恰恰相反。他年青时是某会馆乐队的歌手，唱得蛮不错的。可是，最近有一次，朋友要他在某个聚会上露一手，他却怎么也不肯上台。他说他恐怕已经不懂得怎样唱歌了。

这实在使我感到惊讶。

问原因，他说他已经十多二十年不曾开口唱歌。现在如果他在家中唱歌，他的孩子可能会以为他发神经，因为他那些未满十八岁的孩子，从来就没有听过他唱歌。

怎么会有这么大的改变，实在使我无法明白。

我总觉得唱歌是一种感情的发泄，也是感情的寄托。假如从来不曾唱过歌，或根本不会唱歌的人，那当然无话可说。然而，一个本来爱唱歌的人，却忽然闭上了嘴，实在是不可思议的事情。

不管歌声动不动听，能唱歌总是好的，也可说是一种幸福。

我曾经试过，不管有多大的愤怒，多重的忧伤，只要关在冲凉房里，大声的唱上三、五首歌，心中就会舒服得多。

我相信，除非唱不出，不然，我每天都会唱歌，不管活到多老。

番石榴

几年前我家门外种着一棵番石榴，结实累累，妻用旧报纸包着，远远望去，满树都挂着旧报纸，非常刺眼兼有趣。文友朵拉来我家时，看到那种怪样子，曾拍了照刊登在报上为之介绍，颇引起朋友和一些人的注意哩！

我们虽是第一次种番石榴，但对它并不陌生，因为小时候我家后面就长着好几棵野生的番石榴。这几棵番石榴树所结的果子，当然成为我们那一批孩子采摘的对象。我们附近这几家的孩子们，为了能够到番石榴树下巡视，一发现有成熟的番石榴，就赶忙爬上去采。

番石榴的枝桠能制成射鸟的“拉士的”。

有一天，我发现有一支Y形的番石榴树枝，便兴奋地爬上树去，想把它折下来做“拉士的”。谁知正当我用力想把那树枝折下来，惊动了那些躲在番石榴树上的一群蜜蜂，它们把我叮得差点从树上跌下来。

这真是一个难忘的记忆。同时，在我的记忆中，儿时那些未改良品种的番石榴，似乎还比今日的新品种要美味得多，因为它们包含着我儿时甜美的回忆。

卖番石榴的老人

有一个老伯伯，长得高高大大，剪着一头短短的头发，声音洪亮，他总是推着一辆脚车，到我们的屋旁或屋前，然后叮铃叮铃地按响脚车的铃声。

我们那一群孩子，听到这脚车的铃声，就会吵着父母要钱，买腌番石榴。

老伯的番石榴是用白糖和甘草腌制的，又甘又甜又脆，小孩子最喜欢吃，连母亲都喜欢。

他虽然长得高大，说话也大声，但对小孩子倒挺和善的，他是我们的朋友。我们甚至向他赊账，他也从不拒绝。

我从还未进学堂开始，一直到初中毕业，都爱吃他腌制的番石榴。等到我从槟城高中毕业回来后，就没有见到他的影子和听到他的铃声了。

偶尔听到脚车的铃声，我总会跑到屋外探首张望，但再也看不到他高大的身影。

椰树的记忆

我们家后面，除了番石榴，巴遮里树之外，还有许多椰子树。

长辈们说，椰树是最有用的树，全身每一部分都有用：树干可以拿来做小桥。椰皮可以做燃料、做绳子、作垫子，椰壳可以做碗、做扑满、做饰物。椰肉可以吃，椰浆可以做糕、煮咖喱。椰水可以喝，椰叶和椰脉骨也各有用处，而椰花可以制造椰花酒。

我们年纪小的时候，最喜欢的当然是嫩椰的肉和椰水，即使吃多了搞到肚子痛，也还闹着要。每当有人来采椰时，我们总要向他们讨一些嫩椰来吃，同时喝那清甜的椰水。

那时我们除了可以看到印度人爬在高高的椰树上割椰子的本领，还可以看到他们在树上割取椰花酒，倒是一乐。

每当刮大风的时候，我们总喜欢在后面望着屋外的椰树，因为有时候偶尔会有一两颗成熟的椰子被风吹下来，那我们就会赶忙去抢椰子。幸运被我们抢拾到一、两粒的话，心中的兴奋是难于形容的，虽然一粒椰子值不了多少钱，但那却是一种意外的收获啊！

我们还会用椰叶的柄，做成一种推铁圈的把子，推着铁圈玩。如今我们再也看不到孩子们玩这种游戏了，因为比这更美更好玩的玩具多的是。然而，我还是对这种古老而笨拙的玩具怀着一份无法忘怀的情意。

椰花酒廊

现在，椰花酒廊似乎已变成历史的陈迹。在我们所住的小镇——大山脚的唯一椰花酒廊，在不久之前也被关闭了。

小时候，在我家后面向右边转，就有一间椰花酒廊，跟传统的椰花酒廊一样，它的墙壁是用木条钉成一个个三角形的小洞组成的。之所以钉成这样，大概是比较通风的缘故。

每天椰花酒廊开始营业的时候，就会有许多印度人和一两个华人到那儿去喝椰花酒。

大多数的印度人，几乎喝了整天还不肯走，在那儿又唱又闹，丑态毕露，怪怕人的。有一个老印度人，喝了几大杯的椰花酒，醉了起来，就会跑到我家后面的椰树下唱歌跳舞。我们这些小孩子，虽然有些害怕，但却还喜欢斗着胆子去作弄他，向他作鬼脸，或用《拉士的》去射他。当他坐在椰树下打瞌睡时，就偷偷走到他背后大声喊叫，把他吓醒。

他气愤下会踏着蹒跚的脚步追赶我们，可是，他又哪里追得到我们这些鬼灵精呢？

椰花酒又酸又臭，我们当然不会去喝。不过，有时候我们也会走到椰花酒廊去，买一些咖喱螃蟹来吃。这对我们小孩子来说，也是一种享受和乐趣。

第一次喝椰花酒

虽然小时候我家后面有人割椰花酒，而椰花酒廊也在我家附近，但我却一直不曾喝过椰花酒。原因大概是在我们儿时就常听祖母说过，椰花酒不但很凉，而且很利，对肠胃不好，喝多了很伤身。

第一次喝椰花酒大约是在五年前。

那时候我们四个人去怡保参加一个会议，第二天在回家的路上，老马提议去实兆远附近的海鲜村喝椰花酒，刚好老曾曾去过那地方，于是大家便兴致勃勃的向目的地出发。那海鲜村是在椰林里，要经过曲折的小径才能到达。要不是识途老马，谁又会知道在这么偏僻的地方会有许多海鲜楼呢？

椰林下泊了许多大大小小的汽车。我们随意走进一家露天椰树下的海鲜店，叫了几样海鲜，也叫了一些椰花酒。

这儿的椰花酒都是刚从附近的椰树上采下来的，所以喝起来味道非常清甜。我们也掺着黑狗啤喝，因为听说掺着黑狗啤喝不会这样凉，同时味道也很特别。

第一次喝椰子酒，实在是难忘的。那酒的确好喝，那海鲜也鲜美异常，我们喝到兴尽才回程。

椰花酒的思念

文友小黑和朵拉夫妇把位于霹雳州的个小镇实吊远称做“实在远”。

对我们这些不大出远门的人来说，实吊远的确是实在远，假如没有什么特别事故，我们是不会无端端到那儿去的。小黑夫妇从大山脚搬到实吊远已经好几年，我们还没有去拜访过他们呢。

而使我们念念不忘的椰林里的椰花酒海鲜楼，却在“实在远”的实吊远，所以我们对椰花酒的渴想，也只能陷入深深的怀念而已。偶尔听人家说起喝椰花酒的爽快，更使我们饥渴难耐。

其实，并不只是实吊远才有好的椰花酒，听说离我们这儿不远的柔鲁村或吉南的鲁乃等地都有，只是我们不知道柔鲁或鲁乃的什么地方有卖椰花酒，因此椰花酒虽近在咫尺，也像远在天涯，只能留恋在心上。

偶尔在冲凉房哼起“遥远寄相思”这首歌中的句子：“它好像留恋在你心上，却是这般无望”，就不禁会想起清甜的椰花酒，也会想起我的童年。

到鲁乃去

有一次偶然和朋友老陈谈起对椰花酒的思念，他听后哈哈大笑说：“要喝椰花酒还不容易，跟我老陈去吧！”

老陈是做承包商及泥机生意的，无论什么地方他都钻得到，鲁乃卖椰花酒的地方对他当然不陌生。于是，第二天午后，他就来载我到鲁乃喝椰花酒去。

到了鲁乃，在椰林里钻来钻去，不久就到了卖椰花酒的地方。这是一座破寮子，有一两张用粗木板钉成的长桌长椅，许多人在那儿喝着。有印度人，也有华人。这儿比实吊远附近海鲜楼差得远了，只有咖喱蟹、鱼及长豆等几样小吃而已，像普通的椰花酒廊一样，而且脏兮兮的。我们也管不了那么多，买了两大杯，就坐在一旁喝了起来。我总觉得这儿的椰花酒不如实吊远的好，但聊胜于无，那里还顾得了那么多。老陈说，椰花酒清凉，可以洗胃，还可以治高血压，一个星期喝一次最妥当。在那儿认识的一位老伯伯也说，他喝了一世人的椰花酒，什么病也没有，椰花酒好过仙丹。

从此，老陈差不多每个星期天都来载我去喝椰花酒。而且，我们的行列越来越壮大，老黄，老罗都加入了我们，有时还加上老林等等。

老妻和孩子们看到我时常去喝椰花酒，总爱在一旁唠叨：“血压高还学人家去喝酒，要当心身体呀！”

然而，我每次循例去给医生检查，血压都没有问题，到

底是医生的药物有效，还是椰花酒的功劳，我就不清楚了。



转移阵地

过了不久，吉打州政府严厉取缔椰花酒，本来只是半公开的桂林椰花酒店，就更加隐秘了。好多次我们到鲁乃去，都失望而归。

这一回，我们又要被椰花酒吊瘾了吧？

不过，老陈是个有办法的人，过不了多久，我们又在威北平安村找到一个卖椰花酒的地方。这是一间破旧的亚答屋，供人坐的地方也不多，因此，我们买了酒，就驱车到巴东色海的一间咖啡座去喝，这倒比以前在破寮子里喝酒舒服得多了。

这间咖啡座不但有卤猪皮、猪耳朵、卤鸭等卖，而且还有一间海鲜档、福建面、炒果条也有，正是喝酒的好地方。我们在这里喝了几次酒，就认识了一位名字叫木金的朋友。

那回我们带了椰花酒去喝，刚好木金和他的朋友在那儿喝酒。他看见我们喝椰花酒，就过来跟我们搭讪，谈了几句，就拿一瓶啤酒过来请我们，我们也倒了一些椰花酒给他，这样，话就多了起来。

他一直夸耀自己从前喝椰花酒的本领，说一天能喝多少又多少。他每天喝酒的钱，就够那卖酒的印度人的伙食费了。我们当然免不了的也和他说了许多酒话。

我们在那儿喝酒越多次，认识的朋友就越多。每一次大家嘻嘻哈哈的一面喝酒一面讲酒话，倒也其乐无穷。

《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假如李白喝过
椰花酒，相信他也一定会赞好。



我坐在牛车上

牛车缓缓走着，我坐在牛车上，听着挂在牛颈项上的铜铃叮铃叮铃地响，牛车夫扬起树枝制成的鞭子哒哒的呼喝。

牛车在巴遮里、番石榴树、芒果树的树荫下走过，祖父饲养的鸽子与蜜蜂也已经不知飞向何处。然而，这一切的一切仍是那么清甜、甘香、在心头轻轻涌出。

祖父说，坐牛车最安全。父亲却乘汽车出门招徕生意去。我抬头望着天空，看见飞机在云端迅速飞过，且发出嗡嗡的声音。

一阵狂风吹来，完全没有线索，眼前的景物变得模糊起来，并迅速淡出。

我看到祖母、姑姑、母亲、婶婶在忙着做糕，新年又快到了吧？我嗅到阵阵年糕的香味发自炉火蒸出的白烟中。我们一班小孩子在一旁无事忙的跳着闹着笑着，烘出一片喜洋洋的气氛。

“烟花那女子，叹罢那第一声，思想起奴终身，靠呀靠谁何人……”远处飘来一阵白光低沉带着磁性的歌声。

“将冰山劈开……将冰山劈开……”在左邻右舍，梅艳芳也以她磁性的歌声嘶喊着。

我坐在牛车上，陶醉在她们的歌声里，只感到飘飘忽忽，一下向前，一下退后。我儿时的同伴一下子都跳了出来，跟在牛车后面，嘻嘻哈哈的追着，有些跳上牛车来，与我同坐。

牛车夫根本不知道车上的重量已经增加，仍是挥鞭呼喝着前进。

牛车来到稻田间，金黄的稻穗已被割清，我没有嗅到微风吹过田间翻起的稻香。我的同伴都欢呼一声，跳下牛车，到田间捕捉打架鱼去了。

我的打架鱼总是斗不过大家的，不过，我也享受看鱼打斗和养鱼的乐趣。我在水沟里捉蚯蚓，在屋后的破电池和旧轮胎中找了孑孓养我的打架鱼。

我坐在牛车上，看到祖父把我架在他的肩膀上，带我到戏棚下看酬神戏，我的手上有时拿着面粉捏成的公仔，有时候拿着雪条，有时候拿着麦芽糖……，一面玩着，吃着，一面看着穿美丽戏服的花旦，戴着长长翎羽、背上插着许多小旗手上拿着长枪的生角在唱戏。

戏台上的锣鼓在咚锵响，戏台下的人头在攒动。小姑娘们穿得花枝招展，满面春风；小伙子们嘻皮笑脸，口水直流。

牛车缓缓走着。我看到天空中日本的轰炸机在投着炸弹，远处的建筑物在隆隆声中倒塌，火光冲天。我们在慌乱中避难到山里，一路上只见厚厚的云朵压向山头，心中的恐惧更是加重。

我坐在牛车上，看到祖父脸色蜡黄，双眼紧闭，躺在长长的木箱子里，全家人都在嚎啕大哭。然后，他被抬上罗里，走了一段山路，就被埋在山头……。呜呜，呜呜，我又仿佛听见牛角的声音，祖父、叔父他们匆匆抓起长矛走向屋外，剩下父亲留守屋里。

牛车走在夜色中，天上的月已圆满。我在牛车上看到自己和许多小朋友，提着小灯笼在游行。我手上拿的，是祖父亲手给我做的最美丽的鱼灯笼，在夜的气流中缓缓地流转

着，尽管夜凉如水，我们的心却暖暖的。一阵悠扬的小提琴声，传到牛车上来。我看到晕黄色的灯火在每一家的窗口亮起。父亲在初亮的华灯下拉小提琴，母亲轻哼着小调，姐姐和我在旁边倾听，一片祥和宁静笼罩着可爱的家庭。叮叮，牛颈上的铃子发出清脆的响声，牛车缓缓走入市区的街道。我坐在牛车上，看到两旁高耸的建筑物倾斜着，仿佛要压下来。大大小小的各种汽车急急在旁边飞过。我抬头望去，美丽的童年，正在尽头的椰树梢上，大力向我挥手。



流萤

夜是缓缓的流水，而萤飞着，一只的萤，像一只孤舟，我听到海涛的声音，树叶在风中舞着。

在叶与叶间，萤在踱步，还是在寻找什么？是不是有影子在此间遗落？为什么寒蝉噤声，在如此良夜？

星子在闪烁着她们的颜色，青青柔柔的，仿佛觉得有一股暖流，流进我心底。当流萤飞向我的小窗，就看到几个野孩，扑向提灯的萤。我知道他们是不会放过她的。只是她在一闪中不见了，他们又向着来路奔去。

山的形象此刻当然模糊，一阵疾风吹起，我忽然又看到她提灯亮在山头，哦，不，在叶与叶间，那影子是落寞的。

似乎有过这样的一个梦：随萤在枝叶、草间、寻寻觅觅，就不知她在寻找什么，我只是陪伴她的寂寞。清风在我们身畔流过，夜虫用哀歌来伴我们的沉默，星月以冷眼窥视，骤雨狠狠击落……。偶尔我想在草露间歇歇，当疲惫侵我，她却在一闪中消失了踪影。

那影子在我心中却成一种负荷，沉沉的，无法挥去，早晚煎逼。只想守得月白云清，一切将重归于平静。谁知夜夜临窗，又恍见秋光银烛，轻罗小扇，流萤飞窜逃？

又是风起的时候，风吹在身上，凉凉的感觉中那绿色的萤光更是凄冷。南国的夜竟染上秋凉。明晨醒来，或许会看到窗外黄叶铺满一地，而风吹黄叶，恐又将变成流萤翩飞……

鸦片烟

鸦片烟在我的记忆中，是非常温馨，甚至是非常诗意的。
(这害人的鬼东西，把中国人变成了“东亚病夫”，且掀起了惨痛的“鸦片战争”)

在含着醉人香味的袅袅灰色烟雾，我曾经看到怒目而视，
满脸正气的林则徐。然而，那是我上了学堂，读过历史之后。

打从童年开始，直到现在，我会时常在朦胧中，嗅到鸦
片烟迷人的香气，看到祖父慈祥的笑容。

叮当，叮当，叮当-----祖父挥动着大铁锤，虎虎生风地，
和店里的伙计们在大风箱旁打铁。红红的炉火映得他们满脸
通红，也热得他们汗流浃背。

他们都是粗壮的汉子，虽然他们之中有两三个和祖父一
样，都是爱抽鸦片的人。应该是他们整天挥动铁锤，不停运动的
缘故吧？

那时候祖父的伙计们，有的抽红烟，有的抽水烟。
抽香烟和红烟，根本没有什么看头。抽鸦片和水烟，看
起来可有趣得多了。

我们有一个老伙计抽的是水烟，看他嘴巴埋在大竹筒上，
眯起眼睛抽烟的投入模样，往往会使我感到神往。

当然，我最喜欢的，还是看祖父抽鸦片烟。
祖父在一天之中，只抽两次鸦片，一次是早上开工前，
一次是在晚饭后。

当时我们的铁店，一共有四进。前面是店面，接下来是个小房间，然后是一个小厅，小厅之后是天井和厨房。

小房间应该算是祖父的办公室，阴阴暗暗的，白天也需要亮灯。祖父就在那小房间里记帐、休息、抽鸦片、听汉剧。

(我们有一个老式的有个大喇叭的唱机，除了祖父听他的汉剧之外，父亲在假期从怡保回来，也会播唱一些周璇唱的华语歌曲。)

我喜欢在傍晚时分，坐在祖父的烟榻边，或索性跟他躺在一起，陪他抽鸦片。

祖父侧卧在烟榻上，握着对准一盏小灯的烟枪，一口一口的吸着。灰白色的烟，就缓缓的从他的鼻孔里钻了出来，气味竟是那么芳香。我禁不住作起深呼吸，把那种香味吸进胸间。那时我根本不晓得什么是二手烟，更不知道二手烟的毒更加厉害，只是深深的陶醉在那蒙蒙的烟气中，与祖父的吞云吐雾的沉迷相映成趣。

祖父偶尔兴起，就会转动唱机，欣赏那依依呀呀、我一句也听不懂的汉剧歌曲。

这鸦片烟榻，是加深我们祖孙俩感情的温床。

祖父抽足了烟，便会说一些他在中国乡间的事情给我听，或讲一些《西游记》、《封神榜》-----故事，使我认识了孙悟空、猪八戒、唐三藏、哪吒、托塔天王等，增添了许多童年的乐趣。

祖父去世多年后，鸦片烟也在政府的大力扑灭下，已是销声匿迹；而祖父的烟枪，依依呀呀的汉剧歌曲，只能在梦里追寻了。

祖父的哭泣

忽然想起祖父，想起他那在山头上长满开白花长长茅草的坟，那坟在梦中。

咚枪咚枪，伯公坪酬神戏的锣鼓声又响了。那是美好的时刻，吃过晚饭，祖父把他一天的帐目清理过后，便会牵着我的小手，把我带到戏台下，随着人群钻来钻去。

锣鼓声，吵杂声、冰条小贩的铃声，小孩的哭闹声、白果汤的香味、烤鱿鱼的香味、鱼头粥的香味……，构成一个热哄哄的戏棚脚。

除了上述的食物外，我还会要祖父给我买浸甘草汁的番石榴、含沙梨、面粉制成的小人、小鸡、纸制的风车、汽球等，然后骑在祖父的肩上，一面吃，一面玩，一面看戏。

那日子是美丽的，那时候，祖父的铁店，也兼做包牛车轮的铁皮，除了华人，还有许多马来人、印度人的牛车车主，时常到铁店来光顾。

包铁皮的工作是很辛苦的，必须把铁皮烧到通红，然后套在牛车轮上。每一个轮子包好，都要祖父或伙计们一身的汗水。我总记得他们像雨点般滴下的汗水落在干燥的泥土上，终于消失无踪。祖父花白的头发，慈祥的笑容，混着滴滴汗珠和戏台上的锣鼓声，时常在我的梦中浮现，时明时暗，时近时远……。

那年，日本南侵，我们一家老幼，惶惶恐恐地搬到榴梿

径山上，祖父当然也得丢下他开创的铁店，和我们一起上山。

住惯市区的孩子们，对于山中的日子感到新奇又刺激，整天在山林中追逐呼啸，好不快乐。可是，对祖父来说，那一段日子是寂寞且忧郁的。祖父时常把我负在肩上，在橡胶与果树参杂的园内小径山穿梭，巡视着那些他花了许多心血培植的树，而心中却惦念着在市区内的铁店，和那些怀着满腔热血去抗日的后辈们。

在那一段日子里，不知多少龙族传人，为了这片蕉风椰雨的土地，洒出了鲜红的热血，牺牲了宝贵的生命。

日子渐渐平静下来，我们又从山中搬回铁店。

也许是长期的忧郁，下山后祖父竟病倒了，而且一病不起，永远的离开了我们。

他已走完了他的一生。大半生的心血，他都洒在这片土地上，而这片土地自然也成为了他的葬生之所。

祖父所养的鸽子和蜜蜂，也因祖父的逝世，而不知所终。从此，我们也再吃不到祖父饲养的鸽肉和蜜蜂。

割取蜂蜜是相当困难的一回事，这工作总是由祖父自己亲身去做。他穿着长裤和长袖的衣，头戴硬壳白帽，并用网把自己的头部罩住以割取蜂蜜的样子，我也难以忘记。我们所享受的甜蜜蜜汁，都是祖父辛苦得来的。

今日，祖父在高高的山头，看坟前明月光，低头思故乡；看我们在山脚下苦苦挣扎，步步后退，逐渐退到一隅，几乎被连根拔起。他只能迎风洒泪，哭泣龙游浅水。那蓝色的身份证件，似乎作不了我们的护身符。我们失去了归属感，许多人且作了候鸟，展翅高飞，寻找他们的避风塘。每当端午到来，许多人在江畔招魂，狂歌当哭，感叹身世竟宛若三闾大夫，前路漫漫复茫茫-----。

不知什么时候，祖父坟前数百码外的那棵大树已被砍去，那是父亲每回上坟经过时休息的地方，那浓浓的树荫好清凉。也许是跟着父亲的倒下，那树也不见了。

我说是的一段家族的辛酸史。我时常看到并听到，祖父坐在高高的山头上哭泣。他的泪混和着汗水竟流成一条河，发出呜咽的声音，且激起白色的浪花。

我们是不孝的子孙，我们那块地竟越来越小了。我们要在这里生存，却无能守住自己的园地。我们是不孝的子孙。

咚枪咚枪，叮当叮当，戏台上锣鼓的锤子，祖父打铁的铁锤，一下一下，都好像敲在我的心头上。



蛇

有人说蛇一般的腰的女人最可爱，因此蛇也是挺可爱的。

然而，对我来说，蛇始终是可怕的。无论如何，我都不愿接近蛇。看到它一身滑溜的样子，我都会感到周身发毛。

槟榔屿的蛇庙，是一个旅游胜地，我也曾经和朋友到那儿去玩过几次。并不是因为我喜欢蛇。第一次去是因为好奇，后来是陪远道而来的朋友去参观。我看到有人把那些青蛇拿在手上玩弄，或把它缠在颈上当作领带来拍照，就会感到很不自在。小时候我们时常在路旁看卖艺的印度人在弄蛇，他们吹着笛，让蛇跟着音乐的节奏起舞，又让蛇在他们的手上咬个伤口，然后敷上蛇药。我虽好奇而挤在人群里面看热闹，但心中还是有些忐忑不安。

当我在担任临教一职时，曾被派到威省打西汝咯的平安村执教。初到贵境，那儿的老师告诉我说：“这里最多蛇，曾经有老师伸手到抽屉里拿东西，结果摸到冰冷又滑溜溜的蛇，吓个半死！”

我听了心中感到好怕，但为了喜欢教书，只好在那儿住下去。那地方交通不方便，所有外地来的老师，包括校长在内，都是在学校寄宿的。

我是药店东主的儿子，当然知道蛇最怕雄黄和硫磺，因此第二个星期，我就带了许多硫磺去，撒在宿舍的四周和床底下，这才比较安心。

我在那儿教了一年书，倒没有真正被蛇吓到，虽然有

时候我们在教室的铁丝网上和屋顶上发现蛇的踪影。反而是我们的校长，教务主任和训育主任，比蛇还要奸滑和可怕；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二十多年前，我们从市区搬到郊外的住宅区居住。这地方靠近山脚，我们刚搬来住时，房子还不多，近山的地方还是树林。有一天傍晚，我坐在秋千架上摇荡，一面欣赏着黄昏的美丽景色，偶尔抬头向下望，竟发现有一条小蛇，缠在秋千架下昂首吐信，把我吓了一跳！我连忙取了一支木材，把它打死。幸亏妻和孩子们都不在我的身边，不然可就危险了。

我之所以这样怕蛇，大概是小时候时常听我们药店老书记的太太讲述有关蛇的故事之故。在她的故事中，蛇都会报仇的。

有一条蛇给人砍成两段后，前面的一段还活着，在那被砍断的地方长着一个肉团。后来它找到了那个人，在夜晚爬上他的蚊帐，咬破了一个洞，然后挂在蚊帐上，对准那人喉咙咬去，把他咬死。

另一对蛇，雄的被人打死了，雌的蛇经过千辛万苦，终于也了报仇。

我听了她的蛇故事，心中当然老是想到蛇的可怕。

其实我们现在住的地方，遇到蛇的机会少之又少，蛇对我们并不十分可怕；最怕的还是我们天天遇到的一些比蛇更阴险的人。

黑夜行车

挥别了繁华的城市，我趋车踏上回家乡的路。

黄昏将临，城市千万盏灯火在我前后左右亮起；数目虽多，但却并不明亮，只是一闪一闪眩人眼眸而已。

车子在路上滑行不久，四周慢慢陷入黑暗，夜已降临，闪闪的灯光已远远的抛在后头，剩下昏暗的车灯在照着前中

这辆车的灯，总是昏昏暗暗的，怎样修也明亮不起来，而我却得靠著它在黑暗的路上行走。

今夜从南到北，这几十哩路程，我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的精神，不然的话，很可能翻落山谷，爬不上来。

[兵兵!]迎面的一辆车响起汽笛，大概是我的车子越过了对方的路。我赶忙把方向盘略为转左，避免两车相撞。

才走了不远，后面一辆车的车灯一高一低，呜呜的破风声及引擎声直冲过来，它要超车了，我下意识地握紧方向盘，让它在旁边一闪而过。

孤零零在夜路上行车，未免太过寂寞。何不扭开录音机，听听音乐？一扭开关，把录音带推进去，蔡琴低沉而凄美的声音马上飘满车厢。

“多少的往事，已难追忆，多少的恩怨，已随风而逝，……听那杜鹃，在林中轻啼，不如归去，不如归去，啊……不如归去。……”

在这孤寂的路上，听这凄凉的歌，一颗心更显得低潮。

还是换个音带，听些轻快的音乐吧“

当轻快的钢琴声在耳边响起，心中才有些踏实的感觉。不久，又看到前面有许多灯光，一个小市镇已远远在望，黑暗的夜色已被抛在身后了。我吁了一口长气，但觉一丝喜悦袭上心头。

然而，只是那么一刹，小镇又落在后头，重重的黑暗又把我包围，我的车又在黑暗中爬行。

忽然，我瞥见一个黑色的物体，由路边闪出，吓得我急忙把右脚从油门提起，踩在煞车器，使得轮子发出巨大的响声，划破夜的沉寂。我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只大水牛正优哉游哉的越过马路。

幸亏及时把车煞住，不然可更夜长梦多了！呸！不知是那一个不负责任的家伙，夜这么深了，还让牛只在路上游荡。

我想起一次夜晚和朋友南下吉隆坡，在靠近怡保的高速公路上，看到一宗严重的车祸：一只水牛倒毙在路上，几辆汽车翻倒一边，路上尽是血。

阵阵的寒意涌上来，我的手和脚不禁微微发抖。

沙，沙……一阵大雨，突如其来，箭一般的雨点，射在我的车身及挡风镜上，发出巨大的响声。

这一回真是风雨交加，我把扫水器的速度开得最大，还是觉得前路茫茫，而路边的树，被风雨吹得狂舞著，摆动的枝叶猛扑过来；像魔手似的要把我的车子逮住，而我的车子则像一只落荒而逃的落水狗。

看不清前路，而路又油滑，我的车子要开也开不快，寒意一阵一阵的向我扑来。

我仍不得不抖擞精神，继续赶路。

童年回忆

（一）钓蚂蚁的日子

童年时光，早已在滚滚风沙中渐行渐远，而至消失无踪；
儿时往事却像水中倒影，若隐若现，缠缠绵绵。

抓泥鳅，捉打架鱼、射小鸟，做小泰山，坐牛车……的日子，依旧时常来入梦。

我的儿女们，儿时曾否做过这样的梦？

只听过钓螃蟹、钓鱼、钓蚂蚁、真有这样事？

钓蚂蚁，就是我们小时候玩的其中一种玩意。

大只的黑蚂蚁挖个小洞住在里面，我们找来一根长草，拔下它那长着白花的花枝，把它插入蚂蚁的洞里，耐心等了一会，才把花枝慢慢拉出来，这时就会看到一只黑蚂蚁，紧衔着花枝被钓了上来。

我们把两只蚂蚁的触须拔掉，放在碗里或较大的玻璃瓶中，它们便会你咬我，我咬你地斗个你死我活。

我们只把它当作一种游戏，但比我们大的孩子却以它来赌博；谁的蚂蚁打胜，谁就赢钱。因此他们也常为此大出手。母亲怕我和小朋友打架，便禁止我钓蚂蚁，但我们家周围的空地大，蚂蚁的洞穴多，母亲那里禁得了我们？所以，我们还是时常和小朋友们去钓蚂蚁和斗蚂蚁。

现在想起来，这实在是件残忍的事，只是当时年纪小，那里懂得那么多呢？

（二）射小鸟、抓蚱蜢

我们的屋旁及屋后，有一片大空地。空地上长著许多树木，有大雨树，巴遮里树等等；各种小鸟都喜欢到这里来。尤其是巴遮里树，因为它的果实不但颜色鲜艳，又清甜多汁，小鸟最喜欢吃。

因此，我们时常在那儿射小鸟。我们把受了重伤或被射死了的小鸟烤来吃，如果跌下来的小鸟只是受轻伤，我们就把它拿来饲养。

现在的人养小鸟，所有的饲料都是花钱买来的，当年我们的饲料，却不必花半分钱。巴遮里果实，小虫，或蚱蜢给小鸟当饲料。这些饲料虽然不必花钱，却要花时间去找和抓。几乎每一天，当我们做完了学校的作业后，就会和小朋友相约以抓蚱蜢为乐。

蚱蜢善跳，一扑过去，抓的方向不准，或动作稍微慢了就被它跳走，所以抓蚱蜢时要眼明手快，才不会落空。可是这对我们这些有敏捷身手的小孩子来说，却是轻而易举的事。

一群小伙子在草丛里抓蚱蜢，那种乐趣，和抓到蚱蜢时的成就感是难以形容的。

如今住在市区里，连小草都难以看到，更莫说蚱蜢了。
我实在怀念过去的那些日子。

潇洒

潇洒是很令人羡慕的一回事。

许多人都很喜欢潇洒，潇洒的人也讨人欢喜。可惜的是，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潇洒，也不是每一个人都潇洒得起。

潇洒的人必须心胸宽阔，事事看得开，放得下，做事不拖泥带水。

有些人做事糊里糊涂，却以为自己非常潇洒。

有些人不负责任，也以为自己潇洒异常。

有些人懒懒散散，竟以为自己是潇洒的人。

有些人衣冠不整，也以为这是潇洒。

有些人狂妄自大，却以潇洒自居……。

有时候，要潇洒，并不是想像中那么容易的。

我也很羡慕潇洒的人，我也很想潇洒。有时候，我也很潇洒，但却无法时常潇洒。

记得几年前作家协会第一次组团到中国去，我也曾随行；大概是胃不大舒服，有时又在无意间想起家人，以致整天把眉头皱着也不自知。

有一次，在巴士上，翠园女士禁不住对我说：“游牧先生，你应该把心怀放宽点，出门旅行，不要老是皱着眉头嘛！”

我听了她的话，除了苦笑，什么也说不出来。

我和妻并不是亲密到一刻也分不开的那种，为什么会在

旅途中不断地思念她，连我自己也想不明白。

出外旅行，应该无牵无挂，潇潇洒洒才是，而我却潇洒不起来，想来真是泄气。

有个朋友，老是愁眉苦脸，有时候叫他和我们去外地走走，或者去喝杯啤酒，他也推三推四，我们便对他说：“做人何必整天愁眉苦脸，潇洒一点好吗？”

“潇洒？整个家的重担都在我一个人的肩上，你叫我怎么潇洒得起来！”

偶尔在冲凉房冲凉时大唱叶倩文的《潇洒走一回》，想起自己的窝囊，不禁仰天长叹！



含饴弄孙

以前，含饴弄孙在我是不可想象的。除非七老八老，不然怎么去含饴弄孙，岂不是太没出息了吗？谁知这种日子竟然转眼就到。

小龙女结婚一年多，就生出了个小孩。她们夫妇都要出外工作，当然无法照顾小孩，因此早早就打算要给人看顾了。没想到临到满月，那妇人却说因事不能替她顾小孩了，作为外婆的老妻，就自告奋勇照料那小东西。

家中已多年没有婴孩，大家对这小东西，不用说也是疼爱得不得了，何况小东西不久就学会笑了。一双乌溜溜的眼睛转来转去的向人看，红红的脸上还有个小酒窝，真是人见人爱。

老妻把她当作心肝宝贝，一时抱，一时摇，一时喂奶，一时换尿片，一时冲凉，忙个不亦乐乎。

我老人家刚刚光荣退休，赋闲在家，游手好闲，有个小孙女来弄弄，倒也是其乐融融。

平日老妻做事，总是优哉游哉，摸一下嗅一下，浸了一夜的衣服，她还搓之揉之，才肯丢进洗衣机。自从小东西来了我们家以后，她就手忙脚乱起来。照顾小东西的责任，有一半就自然地落在我老人家的身上。

根据小东西的祖母说，她父亲小时候最乖，时常躺在床上不吵也不闹。而小龙女小时候也不会坏到那里去。偏偏这

小东西，总是不肯安静。她躺在摇篮里，除非是睡着了，否则你休想她有一刻安宁。你一不摇她，她就哭闹，害得我老人家连报纸也时常看不完，更遑论阅读和写稿了。这对我老人家来说，是何等的损失惨重。本来，我老人家一个月可写几百零吉的稿费，现在竟连一分钱也拿不到，我老人家的零用和咖啡钱都泡汤了，我该怎么办才好？老陈来找我老人家喝茶及饮椰花酒，我也时常推说没有空。老陈时常笑我说：“一个孙子你就搞到这样，将来多几个孙子，我看你要怎么办？”

“船到桥头自然直嘛！”我老人家只好用这句话来回答他。其实，到时候我这艘老船到了桥头能不能直，真的一点把握也没有，

然而，这小东西实在是太可爱，我老人家一天不抱她，摸她，疼她，就感到周身不自在，因此吃些苦头也在所不计了。

两个月左右，小东西就学翻身了，往往翻到一半，压到自己的手，就依依呀呀地叫，好像要叫人家协助一般。等到我们把她的手拉出来，她又划呀划的想向前爬。但是，小小的她，那里爬得动？于是又依呀地的叫了起来。

过了不久，她又学会用双肘撑着小床布，把头抬起来东张西望。三个月多，她已试着要从小布床上爬出来，老妻怕她跌落地上，便去定制一个较大的，谁知用不了几天就不能用，因为她还是有从上面翻出来的危险，害我们白白花了几十零吉。我们都渴望小东西能快快学会叫爸爸妈妈，甚至公公婆婆，因此我和老妻一有空就会对她说：“小馨仪，叫爸爸，叫妈妈，叫公公，叫婆婆。”她的爸爸妈妈也时常这样教她。到了四个多月，她就会发出类似叫爸爸妈妈的声音了。

当然，这时候她还认不出谁是爸爸，谁是妈妈，但听到她偶尔发出这样的叫声，我们心中的高兴真是难以形容。

有一天，我把小东西抱在膝上坐，对着她吹口哨，竟发觉她也嘟起小嘴，发出《呼呼》的声音，赶忙叫老妻来看。老妻看了，高兴地笑得见牙不见眼；于是逢人便说她的小孙女会吹口哨。可惜的是，小馨仪偏偏不肯在亲戚朋友面前表演，她只是在高兴时才《呼呼》吹两声，害得老妻和我在别人心目中成了吹牛大王，因为没有一个人相信七个月大的婴孩会吹口哨。

认真追究起来，这小东西会发出《呼呼》的口哨声，或哼哼两句无词的歌曲，我这外公居功最大，因为我老人家每天都吹口哨及唱歌给她听，而且也时常播放音乐给她催眠嘛！我老人家还时常念《床前明月光》、《日落依山尽》、《春眠不觉晓》给她听，要是有一天，小东西忽然开口念起唐诗来，那也没什么稀奇哩！

人家六七十岁还在商场或政坛上冲刺，我老人家六十未到，就天天在弄孙，而且弄到不亦乐乎，洋洋得意，说来实在太不像话了。不过，吾友老林说：“这也是一种乐趣呀！这种乐趣，又岂是那些七老八十还在冲刺的人所能理解的？”

看来，我老人家也只能这样安慰自己了。

电单车

我的朋友老赵说：“我们这里要是连一辆电单车也没有的，那个家庭一定有问题。”

“愿闻其详，”我说。

“你想想看，我们这里那一家没有电单车的？它给人那么多方便，而且几百块钱就可以买一辆老爷的二手电单车，假如那个家庭连一辆二手电单车都买不起，当然可想而知，不是老的有问题，就是小的没有用。”老赵侃侃而谈。

电单车的确带给人太多方便了。三五公里的路程，骑电单车一下子就到，二三十公里也没问题，不但省力，也省油省时间，又不怕路上塞车。

我年轻的时候，老是梦想能有一辆电单车，可是我老爸却说骑电单车太危险，只要路上有粒小石头，碰上了都可能翻车，而且下雨天路滑，翻车的情形更多。我说最多下雨天我不骑，他说你买电单车就不用认我作老爸。为了不让老爸生气，我只好顺从他。

其实那时候，我时常在梦里用电单车载我的女朋友去游车河。我把电单车放得飞快，她则紧紧地抱住我，并把她的脸靠在我的背心厮摩着，她那长长的黑发在风中飘扬，我则轻快地唱：“长长的黑发飘动，风姿千万种，千万种，倒教我为你动了情，倒教我为你动了情！”你说多快乐！

在心里是十分企盼自己拥有一辆电单车的。

我在一个离家廿多公里的新村教书，那时新村还没有水电供应，冲凉要淘井水，晚上要在如豆的煤油灯下改卷，情调虽然罗曼蒂克，但长期住下去却不是味道。我们这些住惯有水电供应及娱乐场所的人，毕竟不习惯夜夜伴着虫鸣入睡。我多么希望能拥有一辆电单车，天天骑着它上学教书，下课驾着它回家。遇有心仪的的女孩，也可藉用电单车载她的机会而亲近她。

那时小型的本田电单车刚被引进马来西亚，一辆只卖几百元而已，可是我一向父亲提起，他就板起包青天的黑脸，吓得我不敢再出声。

随着社会进展，时代不同了，以前是要在社会上作事，赚了钱给自己买电单车。现在是上了中学的青年男女，只要考到了驾驶执照，他们的父亲大多数会给他们买辆电单车，方便他们的儿女上下课。

我有三个女儿，但却只有一个儿子，按照我父亲的家规，当然不准他骑电单车。所以他长到十七八岁，向我提出要买电单车时，我当然把头儿摇得浪鼓似的，一口拒绝了。

可是儿子不像我听从父亲般的温顺，他还在念书，自己没有能力购买电单车，他的朋友却常常来载他出去。我阻止他们，他们就趁我出门时用电单车来载他，或者偷偷约定在别的地方上车，真正让我气恼。

儿子有一股劲，一天没有买到电单车，他就一天不甘心竟然缠着妻来和我谈判，我当然坚持不许。

妻说：“你不买给他，他常常给人载，不是更危险吗？”

我想想妻的话也对，坐在别人的电单车后面，真正遇到紧急时，自己不懂得闪避，的确更加危险。我同时也想起当年父亲不肯让我买电单车，造成许多的不便。为了不想儿子

步我当年的后尘，心便软了下来。不再说什么。

几天之后，我家里就出现了一辆半新旧的电单车。儿子整天骑着它出出入入，得空时洗呀擦呀，把电单车擦得闪闪发光，刺得我眼睛都睁不开来。

老赵说，没有电单车的家庭是问题家庭，现在我家里已有了一辆电单车，当然是没有问题的了。



蝴蝶

有人说，每一只蝴蝶都有一个灵魂，回来探访他的亲人。

蝴蝶在我的心目中是美丽又神秘的。很难想象那一只只在花间飞舞，美丽且又可爱的蝴蝶，竟是由丑陋的昆虫化身而来。

美丽的蝴蝶，也有着许多美丽凄艳的故事。

梁山伯与祝英台化蝶这一段凄美的神话，相信大家都耳熟能详；而孟姜女在后花园扑蝶巧遇万喜良，也构成了一个赚人热泪的故事。

至于庄周蝴蝶梦，也足以令人遐思。

美丽的蝴蝶，常教我回到童年的梦境。

小时候，我家的屋旁和屋后都有空地。那儿有许多花花草草，蜜蜂和蝴蝶常会在那儿飞舞。

童心未泯的我们，看到美丽的蝴蝶，当然想抓来玩。因此，我和同伴们常在一起追捕蝴蝶。那时我们还不懂得把蝴蝶制成标本，只会把捉来的蝴蝶装在罐子里。当蝴蝶死去之后，我们就把它的尸体丢弃。

直到我懂得蝴蝶可以制成标本时，已是十三四岁的年纪了。爱玩的我也常跟一群朋友到山上去捉蝴蝶。

本来我们只知道蝴蝶喜欢沾花惹草，没想到蝴蝶更喜欢虾的腥味，我们每次都到巴刹买点臭虾或找一些人家丢弃的虾壳到山上去，撒在山径旁引诱蝴蝶来吃，我们则在一旁守

候蝴蝶的飞来。

等了一阵子，许多蝴蝶开始飞来。我们把扑蝶的网轻轻向前一罩，再转一转，美丽的蝴蝶就会落在网中。我们把网里的蝴蝶轻轻压死，然后放进袋子带回家，再将它们制成标本。

有时候看到各种颜色的蝴蝶在花间飞舞，我们也会在花间追捕它们，在大自然中构成一幅美丽的扑蝶图。

时间一下子就悄然飞逝，往日捕蝶的乐趣，如今只能成为美丽的回忆，或在梦中寻找了。

自从槟城有了蝴蝶公园，我们要看美丽的蝴蝶已是轻而易举。有空时，我便会和朋友或家人到蝴蝶公园去，重温往日的旧梦。



蜜蜂

一天早上，我和几个朋友到郊外去寻幽探密。

其实，我们也没有什么真正的目的地，只是随意走走吧了。车子在乡间小路走着，忽然远远地看到一匹白布呈现在眼前。我们下了车，向前走去时，听到阵阵如万马奔腾的瀑布声，精神不禁为之一振，可惜的是，我们并没有带游泳裤，不然的话，跳下去让瀑布作身体按摩，那该多好。

无法享受瀑布的冲洗，我们只好在一旁欣赏那儿的美丽风景。微风吹来，把水花吹到我们身上，使我们享受到一片清凉。

回程时，我偶尔抬头，竟看到前面的一棵大树上有一个好大的蜜蜂窝，高高的挂在树枝上，假如能够割下，一定可以得到很多的蜂蜜。

蜜蜂这种小昆虫虽然会叮人，而且我也曾被叮过很多次，但我对它们还是喜欢多过害怕。

小时候，祖父在我们的屋后养了一窝蜜蜂。每次祖父割蜂蜜，我们全家的人都感到好高兴，因为又有纯正新鲜的蜂蜜吃了。那时候我虽不喜欢蜜蜂，却喜欢吃白色幼小的蜂虫，因此也同样兴奋。

记得我第一次被蜜蜂叮，是因为哥哥一时顽皮，用《拉士的》（注1）去射挂在一棵树上的蜂窝，蜂窝被石弹子打中，蜜蜂受到骚扰，一下子嗡嗡的倾巢而出，我们这一群不

知天高地厚的孩子，在大祸临头下无处闪避，一个个都被叮到痛得满地打滚，头脸和手脚都肿得老高。回到家里，被父母骂得狗血淋头，还得花一笔医药费，带我们去给医生诊治，幸亏这些不是毒峰，我们才没有生命的危险。

有一天，我独自在屋旁的草地上捉蚱蜢。捉着，捉着，那蚱蜢一跃，跳到了一堆木板底下，我急忙伸手一捞，哗！大群的蜜蜂从木板底下飞出，我被叮了一身肿。

另一次，我在屋后的一棵番石榴树下，看到有一支 Y 形的树枝高挂在树上。这是做《拉士的》的最好材料。我高兴极了，连忙爬上树去，想把那树枝折下，谁知那树枝上却有一个小小的，不显眼的蜜蜂窝。当我摇动那树枝时，成群的蜜蜂便向我飞扑，顿时痛得我赶忙从树上跳下，拔足狂奔。

蜜蜂带给我的记忆，虽然是痛苦多过甜蜜，但我还是喜欢蜜蜂，这大概是从小我就从书本上知道，蜜蜂是一种勤劳又可爱的小昆虫。

嗡嗡嗡，嗡嗡嗡，
一只小蜜蜂，
飞到西，飞到东，一天到晚忙做工。
谁家孩子不用功，不如一只小蜜蜂。
直到现在，我还记得小学时念过的这篇歌颂小蜜蜂的课文。

#注(1)：这是一种用 Y 形树枝做成的弹弓，小孩子喜欢用它来射击小鸟。

那间白屋

每次开车经过那间白色的屋子，总会下意识地回首张望。

它不是琼瑶笔下，林青霞住的那间独立式的堂皇的小洋房。它是一间半独立的房子，虽然不是很大，但住一个小家庭，已经够宽敞，够舒服。何况它还有一个小小的花园，种着几棵芒果树，一些胡姬花，九重葛.....只是少了一样七里香。

记得多年以前，在大山脚这个山城，有一间茶室，里面遍植七里香，常年白色的花朵盛开，香气充满着整个茶室。

从傍晚到深夜，许多人都爱到这环境清幽、花香扑鼻的地方喝一杯香浓的咖啡，淡淡的柠檬茶，或吃些小食美点。

那时候，海天社的一班朋友，个个都还是年轻的小伙子，有些刚毕业出来社会做事，有些还在学校里念着最后一两年的课程。

每当夜幕低垂，或星光灿烂，或皓夜当空，喜欢写作的文友如萧艾、忧草、艾文、林华、秋朗、慧适、宋子衡、陈慧桦、丘梅、绿穗.....和我，就会三五成群地，在七里香茶室出现。

我们总喜欢在那里喝茶谈天，或讨论一些创作上问题，就因为这样，大家写得特别勤，而海天社也是在那时候组织起来的。

后来，业主要在那里盖楼，七里香茶室也就难逃厄运，在铲泥机下消逝无踪，只留下我们的唏嘘和叹息。

更可悲的是，为了生活，海天社的文友们也逐渐星散，过去相聚的欢乐与笑声也不再。

二十多年的岁月就这样悄悄溜走，山脚下逐渐发展起来，市区外也就出现了许多的新住宅区。其中有一个叫“城市花园”的住宅区的其中一间屋子，搬来了小黑和朵拉夫妇，还有他的妹妹和两个女儿。

也许是爱上琼瑶笔下的那间白屋，他们的房子也漆上了白色。这间白色的男女主人都是爽朗和好客的。女主人朵拉总爱发出“和和，和和和和”的笑声，男主人则爱“合合，合合合合地笑着。

在这“和和合合”的笑声中，时常也看到菊凡、艾文、温祥英、陈政欣、叶蕾夫妇、方昂、陈强华、宋子衡、落叶、傅承得等人的影子。当然，我也常是白屋的座上客。

我们常在这里吃着朵拉做的茶叶蛋和精致的蛋糕，我们也在这里举行烤肉会、喝酒、高谈阔论……似乎七里香茶室欢聚的日子，一下子又回到了眼前。

偶尔有远方的客人来访，我们也会在这间白屋相见。

从都门来的俏凌、水月、游川；从拉让江畔来的诗人吴岸，从台湾来的诗人林焕彰，甚至从德国来马从事马华文学研究的女学生……都曾在这屋子驻足，带给我们一些新的讯息和片刻欢乐。

我还记得诗人林焕彰在白屋作水彩画，送给在场的朋友每人一幅的情景。那夜，在诗人画完之后，我们一同去喝酒，直到夜深才回。

可惜，好景总是不长的，小黑由于工作的关系，搬到“实

在远”的地方去了，而那间白屋也租给了别人，因此每回经过，我都不免要回头张望。

我怀念那一段在白屋相聚的日子，只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听到它的主人，在里面发出“和和合合”的笑声，而我们这班朋友又在一起欢聚。



念旧

一天，妻到某小镇去，她的老朋友请她 在一间咖啡室吃了一碗粿条汤。回来后她对我说，那碗粿条汤使她想起以前在槟榔律国泰戏院旁边一间店所卖的粿条汤。

“现在已经很难吃到像以前那样的粿条汤了！”妻说。

我也非常怀念那间店所卖的粿条汤。

记得我在槟城念高中时，常在下坡买东西或看完电影之后，便在那间店吃一碗粿条汤。现在想起来还记得它的清甜味道，只是我们已经记不起那间店的名字了。由于那间店早已被拆除改建新型的建筑物，那令人怀念的粿条汤摊主也不知去向。想不到的是，妻也和我一样喜欢吃那间店的粿条汤。

“记不记得我们是否曾经在那儿相约见面？”

“谁知道呢？”妻说：“那时我们还不相识，也许真的曾坐在邻座也说不定呢？”

“最好能看到你狼吞虎咽的样子，那才有趣呢！”

“你才狼吞虎咽呢！”妻白了我一眼。

我们都不禁笑了起来。

想不到几十年的时光就这样过去了，我和妻未免有点感慨。

幼年时是期望不知什么时候会长大，可是长大之后转眼间我们的头发都白了。也不知道时间怎么会这样快就过去了。

小时候常吃的东西，有许多现在似乎已经再也吃不到了。

我还记得我们小时候常吃的冰团，我的孩子和孙子都不曾吃过。那在冰硝上淋著糖汁的圆圆冰团，是小孩子们的最爱。我们总喜欢一面吸食著捧在掌心中的冰团，一面在演着酬神戏的戏台下溜来溜去，在嬉戏中手上的冰团经过我们吸食甜美的糖汁后，逐渐变得淡而无味。尽管有时候因为长握冰团寒意使掌心感到些许麻痹，吸食的能力稍缓，我们依然把渐小的，快溶成水的冰团急忙往口里送。这情景，如今回想起来也不禁神往。

有一回我和几个老朋友到槟城去逛街，老陈说已有一段很长的时间没有去吃某处的福建面了，不知那摊福建面还在不在。我们便凭着记忆到那儿去找，那摊福建面还在，我们竟然感到像见到老友般的兴奋，我们当然前去吃个痛快。那时候刚好有一位老印度人，担着娘惹糕在店前走过，老陈连忙把他叫住，买了好些娘惹糕来和我们一起共享。

这种由槟城娘惹做了给印度人卖的娘惹糕，现在几乎是绝了种的食物，我们几个因缘际会，居然遇到了，可说是非常幸运和有口福。我们在吃得津津有味之余，都觉得当天的运气实在不错，因而高兴了老半天。

人一上了年纪，总不免时常要怀念一些旧人旧事，也会在谈到旧人旧事时，显得异常高兴而滔滔不绝。

这在年轻人看来或许会感到好笑，但我们却往往会穿过时光的隧道，陶醉在昔日旧梦里，怡然自得。

贺年片

当贺年片捎到你手中，春已踏着轻快的脚步，跳跃而来。

漫天飞舞的贺年片，不但带来了春的讯息，也带来了喜悦和温馨。

这小小的片卡，在我的眼中，又往往是片片的回忆。

小时候，新年快到，我们便忙着印制贺年片。

那时我们流行相机拍摄的贺年片。贺年片上印着自己的照片和一些祝贺的词句。有些朋友，还在这些贺年片上彩上美丽的颜色，（在没有彩色照片的那个时代，要在一张张的贺年片彩上颜色，需要花上多少时间，心思和诚意）而这些贺年片，如今该已斑斑驳驳，脱尽颜色了吧？

脱不尽的倒是片片的记忆。

大家都高高兴兴的把贺年片亲手交上或寄给时常甚至朝夕见面的朋友与同学。现在想起来，觉得很好笑。等新年时见了面，大家说一声新年快乐不就行了吗；又何必多此一举？但当我看到今年已念大学先修班的小女儿也在重复着当年我们所干的傻事，心中也就释然。

少年男女，总是爱热闹的。过年过节，不多寄几张贺年片，岂不太过寂寞？

朋友，师长或同学们，平时各自为生活忙碌，连见面机会也少得可怜，而那些住在远方的，更是多年无法相见。新年快到，寄张贺年片给他们，一方面祝贺他们新年快乐，一

方面也可当作问候，同时表示我们还记得他们，还在想念他们，一举数得，我觉得很有意义。

因此，每当听到新年的跫音，我都喜欢把贺年片寄给我所关怀及想念的人。而当我接到他们的贺年片时，心中不免会有一鼓缓流在激荡。

最使我感到遗憾的是，一些远离了的朋友，想寄张贺年片给他们，却因没有他们的地址而无从投寄。

记得在中学时代，我和一位同班好友，彼此因一些小误会而没有交谈了一段颇长时日。有一年，我居然接到他寄来的一张贺年片，我的快乐实在难以形容，便赶忙回寄一张贺年片给他。从此，我们又恢复以往的交情，这意想不到的收获，都拜一张小小的贺年片所赐，我对贺年片，更加深了一层的喜爱。

希望每个接到贺年片的人，都会有一份温馨，一份惊喜。



脚车情

已经很长的时间没有去在意那辆停放在篱笆边的老爷脚车了。今天整理篱边的杂草，不得不把它移开，才注意到它的存在。

初搬来这里时，家里没有汽车，这辆老爷脚车便成了我们家里重要的交通工具。我每天出门，都是骑着它，妻去买菜，也骑著它。它虽不起眼，倒也是我们的良伴。在得空时，我们也会把它当作宝贝般又洗又擦，保持得干干净净。

那时孩子们还小，他们都有自己的小脚车，我和妻两人共用一辆脚车，也没有什么冲突，因为我去学校上课时是乘搭巴士的。

后来父亲给我们买了一辆二手汽车，我到学校教书和出门，都用汽车，但妻买菜时还是骑着脚车去。

这辆老爷脚车，跟着我已经有好一段时日了……。

那年高中毕业后，由于需要一辆脚车，便在槟城买了踏着回来大山脚。这十多二十公里的路程对年轻的我来说，根本不算一回事。

我还记得当我骑着崭新的脚车，从槟城阿依淡回家的时候，正是黄昏时刻。风儿轻吹著，满天的彩霞把天色染得五彩缤纷，我兴奋地使劲踩著我的新脚车，经过柑子园，沓田仔这些地区然后抵达码头，等渡轮靠岸以后，我踩著脚车直上甲板。我坐在渡轮上，享受着迎面吹来的清凉海风，让它

吹干我身上的汗水。当我感到浑身又再充满气力的时候，渡轮已靠上北海码头，我怀着愉快的心情，在路上和电单车及汽车竞走！

终于，我把脚车踩踏到家里。

从此，这辆脚车由新到旧，就一直跟著我们。

后来妻大概坐惯了汽车，一方面也因为年纪渐大，马路上车子又多，为了减少危险性，她也很少再骑脚车。

虽然妻子和我偶然还会骑著它到附近的杂货店去购买些日用品，但大多时候是把它弃置在篱笆边。日子久了，它满身都长满了锈，轮胎也因泄气而变成扁扁的，一副丑陋的样子。

年轻时，我偶尔也会用脚车载著我的儿女们，在我家附近的路上兜风，引起他们发出咯咯的笑声，带给他们童年几许欢笑。如今岁月飞逝，孩子们都已长大，而我的脚车，也失去了往日的光彩，只能默默地靠在篱笆旁边，过著黯淡的日子。

时光是无情的，而今我和老伴年岁渐老，有一种念头：会不会有一天也像我的老爷脚车那样，被儿女们弃在一旁？一种悲凉与无奈之情，不禁由心底升起。

咏叹调

尘

细细的尘土，在阳光的照射下显现出来，居然有了一些光彩的样子，与美丽沾上了一点边，因而愉快地飞舞起来。

这尘土，好惹人厌呢，却显出这样快乐的样子，看着使人产生不舒服的感觉。但又能够如何呢？还不是一点一滴的把它吸进肺叶去。

轻轻的飘荡着，有时候连肉眼都看不见，但渐渐把你的屋子、家具等弄脏了，使你感到无可奈何。

堆积越厚的尘土，虽然压着的是身外之物，却好像压在心头上，使人感到窒息；且挥之不去。

渭城朝雨浥轻尘，客舍青青柳树新，劝君更进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

这尘，有时候也会染上忧悒的色彩，教人感到忧郁。可是，当战马狂奔，沙尘滚滚，又使人有壮烈之感。

噫！这轻轻飘飘的尘

风

和风轻轻吹过湖面，引起粼粼波光，树叶轻摇。

对对的情侣，有些在湖边漫步，有些坐在湖畔低语轻笑，四周是一片安详与宁静，这优美的风景，使人感到愉快和舒服，好像沐浴在春风里，虽然这里没有春天。

啊！这和风真可爱，枝头上的小鸟也愉快地唱起歌来。忽然，狂风吹起满天乌云，树们东歪西倒，树叶发出沙沙的声响，海面上掀起滔天巨浪，小舟随着海浪起伏，惊险万状。有些人家的屋顶也被风吹走。

啊！好可怕的狂风，把万物都毁坏，把人心都吹乱了。
而风只是疯狂地吹。
而风只是轻轻地吹。

雨

雨总是惹人愁思的。

“轻轻的细雨，缓缓飘落在衣襟上，湿透我的衣裳，打乱了我的心房”、“一阵风，一阵雨，风雨太凄迷，”……歌儿都有得唱啦。

“枕前泪共阶前雨，隔个窗儿滴到明”，李清照的词，更把雨和泪交织在一起，引人愁思，教人断肠。

但在情侣的眼里，雨往往也是可爱与浪漫的。在细雨中漫步，好有情调呢！那细细的雨丝，就像缕缕的情丝，冷冷又温暖，滋润着两颗激跳的心。

在我的心里，雨向来都是可爱的。花花叶叶，在雨水的滋润下，都会显得份外娇媚。可是，在我们的乡村，我们的家，近来常被豪雨淹到寸步难移，满目疮痍之后，我一看到下雨心里就暗暗发愁。

唉，可爱又恼人的雨！

云

高耸的青山，绕着一堆白云，像堆积着白白的雪，晶莹可爱，而瞬息之间，风雨变色，乌云压顶而来，黑压压的一

片，教人心惊。在夕阳的照射下，厚厚的云层，又变成多姿多彩的晚霞，使人留恋。

云，就是这样的瞬息万变，让人捉摸不定，教人无可奈何。

云想衣裳，云就爱引起人们的遐想。

在一望无际的草原上，蓝天白云，更是一片好风光。“原来羊群变成了天边一朵云，白云上，正走动着放羊的小姑娘。”《白云》这首歌把草原风光写活了。

有人形容云朵像失去的爱情，它好像留恋在心上，却是这般无望。

云游四海，是那么的潇洒，而平步青云，却又是许多人的梦想。



一种鸽子，两种情

我们小时候，祖父养了许多鸽子。

在我们铁店的风箱顶上的阁楼，祖父做了一个漂亮的鸽笼，鸽子们就住在里面。

风箱上面的鸽笼，虽距离风箱有十来尺高，但祖父在打铁时，炉火猛烈，上面应该是相当热的；不过，鸽子们清早就出门找吃去了。傍晚时分，鸽子们飞回来的时候，打铁的炉火早已熄灭多时。阁楼的笼子温暖得很，鸽子们似乎更加喜欢，因此鸽笼虽不很大，但却住了很多鸽子。

有几个晚上祖父搬了木梯，架在阁楼上，轻手轻脚的爬上去，捉了几只鸽子，在第二天早上将它们杀了炖药材，等到晚上，我们就有口福了。

其实，祖父养鸽子，目的并不是要把它们杀来吃，而是为了兴趣。每当黄昏，鸽子们回家，或每天清晨，鸽子们还没有飞离笼子出去找吃的时候，祖父都会拿一些谷粒或吃剩的白饭喂它们。而我们几个小孩子，也在一旁嘻嘻哈哈地帮着祖父养鸽子；这样一幅温馨的祖孙喂鸽图，直到今天还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也时常出现在我的梦里。

祖父去世后，我家的鸽子就慢慢的星散，不知所终了。

后来我们搬到郊外的住宅区，一直都没有再饲养鸽子，大概是妻不大喜欢养鸽子的缘故。不过邻近却有一家人养鸽，所以我仍会常看见鸽踪而怀念祖父和他的鸽子。

后来，报上报道，鸽子的粪便会传染脑膜炎，造成许多人都不敢再养鸽子。原本养在人家的鸽子，都被赶了出来，变成了野鸽。它们白天便在屋子四周找吃，晚上便栖息在屋顶或电线杆上，和电线杆上的燕子争地盘。

这些野鸽子不但站在屋顶上，而且还飞进晒台，站在人家晒衣服的铁线上，随意大便，把人家晒着的衣服弄脏。妻因为这样，恨透了那些鸽子。不但这样，这些鸽子还在我们晒台上的冲凉房的屋顶做窝，鸽子的繁殖率很快，不断生了许多小鸽子。家里几个孩子都小，抵抗力也弱，也了保护儿女们，我和妻因此常得爬上冲凉房屋顶去把小鸽子抓掉，生怕它们在那边大便，而给我们传染疾病。后来我们只好去买了铁丝网把整个晒台围住，才挡住了鸽子们的“侵袭”。

我们家隔壁的老李在他家晒台上建了个冷气房，野鸽子竟溜进那冷气房的天花板内做窝，生小鸽子。小鸽子日夜啼叫，弄得他们无法安眠。结果他们也只好花一笔金钱，雇人爬上去把小鸽子捉掉，把天花板周围的缝隙修好，阻止鸽子进入，他们才能睡得安宁。

没想到本来人人喜爱的鸽子，因它们的粪便会传染疾病，使大家都对它敬而远之。

想起童年时，我们和祖父一同喂养鸽子的欢乐时光，心中不禁有无限感慨。同样是鸽子，为什么带给我们的，竟会是这样不同的心情？

祖父和他所养的一群鸽子，如今已消逝无踪，而今这许多多围绕在我们住宅四周的野鸽子当中，是否有当年祖父所养的鸽子的后代？

一种无奈和惆怅，悄悄打从我心底升起。

那些小贩们

大概是祖父开的铁店里有着许多伙计的缘故，我们的店前，除了上面提到的卖番石榴的老人外，还有卖酿豆腐的，卖番薯糖水的，卖凉凉的，卖麦芽糖的……。这些小贩们，有些是挑着担子或提着篮子等，沿街叫卖，到了我们的店前，就会停下歇一歇。

以前的酿豆腐，它的馅都是猪肉和虾做成的，清甜可口，吃了口味留香，让人念念不忘。今天的酿豆腐，多是用些不三不四的鱼肉做的馅，一点也不好吃。因此，我现在偶尔吃酿豆腐，就会想起从前那位深蓝衣服，头戴毡帽，身材矮小的小贩，还有他的酿豆腐。

卖凉凉的是一位粗壮的中年人，眼睛虽不很大，一双眉毛却相当粗浓。所谓“凉凉，是装在暖壶里的冰水，有沙示味的，有橙味的，林林总总，大概有七八种吧，都盛在一个大篮子里。有谁要买，他就倒出一杯来。他的顾客，就好像卖冰淇淋的小贩一样，都是小孩居多。

卖麦芽糖的是个高大的老头，不肥也不瘦，头上顶着一个有盖的大铁盘，肩上架着一个能开关的架子。有人要向他买糖，他就把架子张开，将铁盘放在架子上，打开盖，然后用一根铁条敲着凿子，把一大片的糖敲出小块来。那糖又脆又香又甜，真是好吃。但那卖糖的老头子却不太友善，好像他是大老板似的，讲话的口气大得很。我们最不喜欢他，

但又爱吃他的糖，因此不得不和他打交道。我到现在还记得他那种神气的样子。

如今再也看不到这种用古老的方式卖东西的小贩了。



一段美丽的回忆

年轻的老师和年轻的学生，总是比较合得来吧？我和我的那些学生们，就好像是兄弟姐妹一样，除了上课时我是他们的老师，下课时我却是他们的哥哥。

我们在一起办壁报之外，也一起谈天、打球、到郊外去远足，日子过得真快乐。

有一天，一位学生向我提起，离学校约有两、三英里外的一个小山坡，有这么一个水池，风景优美，环境清幽，问我想去玩玩。我听了他的话，心里为之所动，于是约了几个年轻的同事，在一个星期天的早上，和二、三十个学生，浩浩荡荡到水池远足去。

通往水池的道路，当然是乡间小路，汽车是无法到达的。许久都不曾走过乡间小路了，因此显得格外兴奋，我仿佛又回到童年时光。

小时候因日本南侵，我们一家人曾躲到祖父在武拉必山上的园丘里避难。那时祖父时常带着我在园丘里的小路上闲荡，找榴梿、红毛丹、山竹等果子来吃。

有一回，我一时尿急，就蹲在树下大便，过后祖父用两根细小的树枝在我的屁股上划了几下，便算抹过屁股。祖父说，乡下人家，多是这样搽屁股的。我曾经把这事告诉我的儿女们，他们听了都哈哈笑的不停。

我们一群人一路上说说笑笑，走了半小时光景，便到达

目的地。只见一匹白布般的山水迎面奔来，流进一个水池。那些小男生们，急不及待地脱下上衣，跳进水里游泳去了。有几个女学生也溜下池里戏水。那些没有下水的学生们，就在那儿追逐嬉戏，而我们几个老师则坐在一旁一面聊天，一面看顾着他们。有些女生，看我们几个老师谈得尽兴，便采了一些野花偷偷地插在我们的头上，然后在一旁拍手大笑。我们这些年轻的老师，也放下平日的尊严，与他们闹在一起。等到大家肚子饿了，便拿出面包和炒米粉等食物充饥，大家一副狼吞虎咽的样子，实在有趣。

在有空时，我们也曾到学生们的果园去吃榴梿、红毛丹和山竹等……而学生们也会三五成群地来家里找我。

童心未泯的我，对我的教学生活越来越感到兴趣无穷。

最近，我和几个晨运的老友，也曾到那水池去溜达。如今那儿已经一片荒凉；因为政府已长年没有派人去维修了。我约略一算，时间距离我和学生们去远足的那一段日子，竟相隔了四十多年！而这一段回忆，在我的脑海中仍是那么清晰美丽。

我家的老爷车

日本人占领马来亚之前，父亲买了一辆福特汽车。那是一辆二手车，虽然不是很旧，但我们都把它当作老爷车，因为是战前的汽车款式，看起来实在有点古老。

在当时，整个大山脚市镇有多少辆汽车是屈指可数的，而我们居然有一辆，可说是相当 [威水] 的。其实我们并不是有钱，父亲之所以会买一辆汽车，是因为他当时刚弃教从商，和堂伯父合股开了一家中药店。那间药店，除了作门市生意之外，还做小小的批发生意，父亲负责出门推销药品，故需要用到汽车。

第一天父亲驾车回家的时候，我们全家都高兴得很。叔父从来没有驾过汽车，也兴致勃勃的爬上去试驾，把车驾得像青蛙般一跳一跳的真笑死人。

那天傍晚，父亲驾汽车载着我们全家去兜风，。第一次坐自己家的汽车去兜风，那种兴奋的确是难以形容的。可是，我的兴奋过不了多久就消失无踪，因车子兜了不久，我就感到头晕，再过一会儿，居然呕吐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大家当然无法再去兜风，只好打道回府，真是大煞风景。母亲瞪着眼睛对我说：“人家坐车吃风欢天喜地，你坐车吃风却吃到呕吐，真气死人！”我心中也抱怨自己不争气，而闷闷不乐。

不久，日本南侵，父亲漏夜用汽车载我们到武拉必山上

祖父的园里去避难。虽然大家心里紧张万分，但幸亏有了这辆老爷车，我们在逃难时才没有那么辛苦和狼狈。

我们在园里住了几个月，等局势比较平静后，父亲又用老爷车把我们载回市区居住。而我们的老爷车，不久就被日本人借去，从此一去不回头，当真是[刘备借荆州]。

一年多后，父亲和堂伯的生意拆股，自己开了一家药店，因为生意上没有用到车，父亲虽然还保留著他的驾驶执照，但也没有再动过买车子的念头。

时光一晃就是二十多年，我们过惯了没车的日子，也没有想到要买车。后来是看到许多朋友不但会驾驶汽车，家里也有车，心里难免羡慕，于是决定也去学驾驶。

当我考到驾驶执照，父亲又产生买车的念头。那时候，二手车商还没有这样普遍，父亲便托人去找。后来我的一个外号[松鼠] 的表叔，替父亲找到一辆英国制造的[摩里兵士迈拿]，那是一个老哈芝的车子，在那时候这种款式的车子相当流行，父亲看过之后，便以数百元的价钱买了下来。

这辆车子实在够残旧，老是抛锚，害得我们时常在半路上求救。幸亏父亲有一个堂弟是开修车厂的，经过他多次的修理，我们的老爷车才可以在路上[飞驰]。

那时我在离家五英里左右的平民学校教书，每天驾著车牌 K4886 的老爷车去上学，倒也怡然自得。这时妻已大腹便便，家里有一辆车，实在方便多了。我的大女儿一出世便有老爷车接送，算来也相当幸运。因为我的薪水才只有百多元，假如父亲不买车子，要靠我自己的话，我根本没有能力购买。

自从第二次拥有老爷车以后，我们到槟城或太平湖等地去游玩，就不必再去挤巴士；它带给我们全家人实在很多的方便和乐趣。不过，我们的老爷车，最远的路程也不过是驾

驶到太平而已。

这辆老爷的 K4886，我们用了十年，才换过一辆新车。当我的老爷车卖出去之后，我的一个朋友才告诉我，这辆车的原有车主老哈芝之前曾撞死了一个，因心有余悸后不敢再驾驶这辆车，才把它卖给我们。但我们事先却什么也不知道，驾起来也心安理得。十年之间，也不曾发生什么事情，真是上主保佑！

当我们把老爷车卖掉十多年后的一天傍晚，二女儿忽然从她家里拨电话来给我们：“快开电视第二波道来看，我们的 K4886 在电视里出现！”

我赶忙扭开电视机，果然看见我们的 K4886 出现在一部马来影片里。它在影片里也时常抛锚，把车主气个半死，也闹出了许多笑话。

真想不到，十年后，我们还可以在影片中看到我们旧时那部老爷车的[风采]，可惜当时我们没有想到把它录起来做个纪念。



困惑

人生总会遇到许多困惑，就好像河流或小溪里的流水，不可能顺顺利利地流到大海，它们总会遇到石头或其他物件的阻挡。

道理就是这么简单，稍微有点人生经验者，应该都会明白。最近我时常到卓坤山去晨运，在山边路旁的小溪上，看到潺潺的流水在山石的缝隙间迂回奔驰，对这个道理应该更加洞悉与了解。

在人生的旅途上，或大或小的困惑，总会接踵而来，我们无法躲避，也无需躲避；唯一的办法，就是坦然面对，然后把困惑一一化解，让困惑在时间的流逝中消失无踪。倘若我们一筹莫展，让困惑把我们紧紧缠住，它们当然会把我们越缠越紧，以致无法脱身。

世间有许多人，就是这样给困惑缠住，终生痛苦。

所谓“四十而不惑”，早已超过不惑之年，人生的风浪应已见惯，然而，近日一个小小的困惑，竟把我陷入六神无主、失魂落魄的境界，整日里长吁短叹，茶饭不思，根本提不起精神来做事，当然也无法写稿。六十多天的时光，就这样悄悄溜走了。

偶尔，在这么一个清晨，我无意间走到一条小溪旁，见到几个孩童在溪里戏水，他们是那么无忧无虑，天真活泼，似乎根本不知道世间有所谓的忧愁与困惑。由他们口中发出

来的笑声是那么的充满着快乐。他们的快乐深深在感染了我，让我暂时把心中的忧郁忘记。

我看到那些小孩子们，挖起小溪中的细沙，筑成一道墙，将溪水挡住。他们看到溪水无法冲过他们筑起的墙，都高兴的拍手大笑。可是，只一忽儿，溪水就把他们筑成的墙推倒了。

假如那是一潭死水，就永远没有办法越过那一道由细沙筑起的墙。而涓涓溪水的力量却是那么不可忽视。

我那小小的困惑，也不过是一道由细沙筑起的墙而已，又有什么理由把自己困住？我心中不也有一道小小的溪流吗？

回到家里，我提起了笔，在稿纸上写着写着，终于又写出了篇篇的东西，我终于不再让困惑缠住。



涓涓小溪

涓涓小溪是许多人的梦，因为溪边有无数说不完的故事。

有人在小溪捡拾到美丽的爱情，有人在小溪旁失去难忘的爱，而小溪潺潺地流着，似乎是诉说着这许多的故事，又似乎快乐地唱着自己的歌。

童年时常和友伴到溪边捉鱼、小虾、田螺。在溪边、或溪里玩水。溪里有我童年的梦，看到涓涓的小溪，我会想起我的童年，和我童年的友伴，如今那许多友伴，有些已经星散，再也见不到他们的踪影，只留下点点滴滴或美丽或辛酸的往事，在奔流的溪水中翻滚。

我记忆中的溪流，没有爱情，只有童真。

最近我时常到山脚去晨运，又有机会接触到由山上流到山脚的几条小溪。

我们在晨运间停下休息时，常爱到溪边用双手玩弄着溪水，那清凉的溪水，给人极其冰凉舒服的感觉。那涓涓的溪流中，偶尔也能看到小鱼和小虾，而田螺的踪影却再也找不到。记得小时候我们时常把在溪边捉到的田螺炒来吃，螺肉爽脆清甜，非常可口，现在再也没有尝食的机会了，对螺肉的滋味，未免念念不忘起来。

而今我对小溪，除了有一份怀旧之情，更多了一份新的喜爱。

这山脚下的溪流之中，有着许多的细沙，更有数不清的，

大大小小的，各种形状的石头。这些石头，把从高处流下的溪水阻挡着，似乎不肯让它流过。可是，我发觉，涓涓的溪流，看似柔软无力，却有着坚强的斗志与毅力，无视于顽石的阻挡，在它的身旁婉转跳跃而过，直叫顽石也低头。

涓涓溪流誓不回头的精神，倒教自己感到有点羞愧；在人生的道路上漫步，跌到了必须爬起来的道理早已了然于胸；然而，当遇到挫折的时候，往往还是禁不住要唉声叹气，甚至心灰意冷；反而是这涓涓的细小溪流，要比自己坚强得多了。



燕子

燕子常会给人们许多联想，它的身影，是轻快的象征；
它那似剪的尾巴，是诗人描写的对象。

“梁上有双燕，翩翩雄与雌”

“旧对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

古人对燕子，有许多动人的诗篇，而深闺怨妇，又常把燕子当作使者，期待着它带来信息。

“记得去年，燕燕把迅带，年年春妇，燕燕也归来，

为什么，春色已向大地回，却不见帘外燕燕重徘徊，

莫不是春雨，把你的归期阻碍；莫不是……”

年轻时很爱哼这一首由李丽华唱的“春雨”，曲子回肠荡气，很能将怨妇的心情表露出来。

雨后黄昏，燕子们在草场上捕小飞虫的景色，更是一幅美丽的图画，可与站立在电竿上的燕子图媲美。

我对燕子，有太多的喜爱，可是，这喜爱近日却被养燕人家破坏殆尽。

养燕人家，在吾家附近，搭了一间燕屋。为了引诱燕子来居住，燕屋内一天到晚都播出燕子的啼声，吱吱喳喳的闹个不停，吵得我头昏脑胀，烦躁不已，把我对燕子的美丽印象，都赶到九霄云外去了。

唉，想不到燕子会带给我如许烦恼。

年关

年关，年关，年的确是一个关口。年关一词，实在是神来之笔，再也没有比这两个字更贴切的词句了。

端午、中秋、冬至都只是节，只有年是“关”，是个固若金汤的关口，不知由何方神圣在把守，其威严真是天下无双。

奇怪的是，这个固若金汤的关口，有些人可以轻易度过，有些人却一见它就坐立不安，脸青唇白，心惊胆战。

年关一到，万象更新，表明上看来热热闹闹、喜气洋洋；暗地里却有人忧心忡忡，为年关“扑水”忙个不亦乐乎。

当春风尚未吻上人们的脸上，腊腊的北风却吹得人们瑟瑟发抖。

年关的气息最是敏感，它的脚步声，远远就可以听见了。

学校放长假时，我几乎每天都到卓坤山脚去散步，只见到处都是人。然而，年关的脚步声远远传来，卓坤山脚下的人潮早早就散去，如今每天早上，卓坤山脚人影疏疏落落，老老少少，都被年的跫音吓得不见踪影。

年关真的那么可怕吗？似乎又不见得。超级市场的年货与彩饰、咚咚锵锵的新年歌，又把市面闹得一片欢腾，犹如天大的喜事就要降临，孩子们更是春风满面。

度年关，真是有人欢喜有人愁。

愿只愿，人人龙马精神，马到功成！

欢乐时光

欢乐时光是人人所喜爱的。

曾见一些舞厅或餐厅举办所谓“欢乐时光”的特备节目，以吸引顾客。在这种欢乐时光里，总是衣香鬓影、顾客常满，可见“欢乐时光”是如何的深受欢迎。

而所谓欢乐时光，在孩童、成人与老人的心目中，都各有差异感受。

孩童的欢乐时光，穿新衣、拿红包、放花炮、与友伴在河边抓鱼、在山林间呼啸等，都算得是。

成人的欢乐时光则复杂得多了。赌博、跳舞、与情人“拍拖”、吸毒狂欢等等都包括在内。

老年人与老友喝茶下棋、含饴弄孙或与老伴闲话家常，也算是他们的欢乐时光。

每一个人都会有一些欢乐时光，就连叫化子，都会唱莲花落，他们是在苦中作乐。

令人遗憾的是，欢乐时光总是在转眼间消失无踪，快马加鞭也无法追回。今年这匹充满活力的千里马，跑得似乎更快，几天新年的欢乐时光，眼看就要无影无踪。

“良夜不能留，让那时钟停不走，恨雄鸡太多事，偏声声啼个不休。”

“良夜不能留，轻把绣帘掩小楼，恨苍天太无情，偏丝丝晨光透漏……”

有一首歌这样唱，听来使人荡气回肠。

所谓良夜，当然是属于欢乐时光，而欢乐时光总不能久留。

啊，朋友！我们能不留恋、珍惜欢乐时光吗？



白开水及其他

口渴时，我们多喝白开水，因为它是最普遍的饮料。

当然，也有一些人在口渴时喝的是茶或其他饮料，各种饮料合各种人的胃口，应该也是很平常的事，不足以构成任何问题。可是偏偏有人说，只要喝一口白开水就感到乏味，很难再激起喝第二杯水的念头，因为白开水难登大雅之堂，而大数白开水的不是。

的确，好的茶又甘又香，喝起来很舒服，可是，有胃病的人喝了茶，胃病会发作。有些人，空腹喝了茶，头会晕；更有一些人，晚上喝了茶便无法入睡。

咖啡香喷喷的，喝了提神又醒脑的作用，也是因人而异。有些人一天不喝咖啡就感到周身不舒服，但医生说，咖啡有咖啡因，多喝了对身体无益。孕妇如果喝了太多咖啡，生出来的孩子可能会畸形。

那么，那么我们来喝阿华田，美禄或牛奶，可可吧！这些饮料不但香甜好喝，而且对身体有益，当然非常好；可是又不见有一口渴就喝这些饮品，从来不喝白开水的。

啊，还有酒呢！我们且来喝酒吧，这人间的琼浆，喝下去飘飘然的，确实够爽快，可是偏偏有人不胜酒量，只要喝上半口，就感觉头晕晕；再喝半口，就会醉得不省人事。当然，能喝半瓶，一瓶甚至两瓶酒的，也大有人在。不过，酒喝多了，肝会硬化，搞不好会一命呜呼，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不然，我们来喝可口可乐、百事可乐、沙示、Sprite 等汽水吧！这些饮料生津止渴又好喝，许多人都喜欢；只是有胃病的人也不能多沾这些饮品。最近电台的广播节目中有一个卫生讲座，把这些归纳为“垃圾饮料”，说喝了对人体有害，原因是这些饮料的糖份太多。

说来说去，最方便又经济实惠的饮料还是白开水。白开水不但可以解渴，还可以治病呢！有人说，许多病不必吃药，只要多喝白开水就可以痊愈。而且，我相信每一户人家都有白开水。至于其他饮料嘛，那就说不定。

当然，白开水不登大雅之堂，尤其是家里随时备有白开水，不必花费金钱去张罗。只是有朋友来访，碰巧家里没有了汽水饮料，捧上一杯白开水时，不免担心朋友会有什么感想。我们的心里，不晓得为什么，也会隐隐约约的觉得好像有点寒酸。

然而，现在有一样东西和白开水一样，无色又无味的，那就是矿泉水。这白色不起眼如白开水的矿泉水，不但要花钱购买，价钱不便宜，却也因人们的认同，而深受大众的欢迎。

它在宴会上出现，客人喝得高兴，一点也不觉得主人寒酸；它也在大人物的会议场合中成为他们的解渴饮品；大人物喝得舒服，也没有不受尊重的感觉。

时光老人

年纪越大，越觉得时光老人的奇妙及深不可测。

花开花谢、日升日落、月圆月缺、时光老人似乎都漠不关心。

日子的流逝、生老病死、成功失败、时光老人似乎都不理不睬。

从亿万年前，直到现在，它的脚步都是那么不疾不徐，一秒一秒地走过去，一点也不心急。

当你心急的时候，它似乎走得特别慢；当你悠闲的时候，它又似乎走得特别快。

在世间的几十年时光，转瞬间就飞逝了；有时候几年的时间，你又觉得很久。这全在你的意念之间，时光老人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

时光老人踏着缓慢的脚步，一秒一秒地走，而一天，两天；一年，两年；十年、百年、千年....，就在不知不觉中走了过去。

满头的黑发，在时光老人缓慢的脚步下日渐变色；当你蓦然惊觉时，已成了苍苍的白发。长长的黑发在风中飘动，风姿千万种；当白发三千丈时，却教人感到愁来似个长！这是时光老人开的玩笑。

其实，开玩笑是时光老人最喜欢也是最拿手的好戏，当我们叫时光老人不要跑得那么快的时候，它偏偏像一阵风那

么快地消失无踪；当我们叫它快步奔跑时，它却像蜗牛那样慢吞吞。

我们似乎都是头脑简单的孩童，不知道时光就是在一分一秒中飞逝的；一秒一秒的时间加起来就是长长的千年万年。于是，许多时间就在一分一秒中白白浪费了。

我们必须以最快的脚步，与脚步缓慢的时光老人竞走，别看它老态龙钟，步履蹒跚，我们却永远不是它的对手。然而，我们又不得不和它赛跑，不然，我们将会远远地被抛在后头，而一事无成。

时光老人，我们服了你。



牙齿的烦恼

我总是觉得，牙齿这东西，也像“三千烦恼丝”那样，带给我们许多烦恼。

牙齿美的人，让牙齿给他们带来了一些麻烦和痛苦，似乎还有点值得。牙齿长得难看的人，偏偏牙齿带给他们的麻烦和痛苦更多，那才教人气愤。

像影星张曼玉这样的人，嘴上长了两颗大兔牙，年轻时虽能给人一些活泼俏皮的感觉，但当她年岁渐趋成熟，那兔牙看来就不大对劲，因此她终于把它们矫正。

脸孔长得不太好看的人，如果加上两颗大兔牙，那就更加难看；倘若牙齿又像被狂风吹过似的东歪西倒，那就糟糕透顶，烦恼无穷了。他们小的时候，一定会常被人家讥笑到吃不下饭；就是长大之后，偶尔遇到不曾吃过通心粉的人，随便来一句：“你的牙齿怎么长得这样”，也会暗捶心肝，气破肚皮！

东歪西倒的牙齿，肯定很难刷得干净，因牙刷刷不到的地方特别多，所以也特别容易蛀。牙一蛀，牙痛跟着就来。牙痛的滋味如何，不必我说，相信大家都比我清楚。

对于牙齿，老妻最是干脆，一有不妥，马上拔掉，绝不补牙。到了今天，她已成了无牙母老虎，装上假牙，笑起来“齿若编贝”，连我老人家看了也心动。

牙齿蛀了，找牙医补牙，有时候真不是好玩的。

以前我们店里的一位伙计有一回找牙医补了一颗蛀牙，谁知到了晚上，补过的牙齿竟痛起来。搽遍了我们药店里的牙痛药水，吃了许多止痛药，都无法止痛，一夜哀号到天亮。他那种痛苦的样子，到现在还深刻在我的脑海中。

不晓得到底是什么缘故，牙齿给我的折磨似乎特别多。

记得小时候，我的牙齿不时都会作痛，而且痛得特别厉害。父亲还没有开药店时，我的牙齿一作痛，母亲或姑姑就会叫我用“盐胆”塞在牙洞里，用力咬住。然而这“盐胆”疗法，并不是每一回都灵验的，有时牙痛得厉害，“盐胆”毫无用处，吃止痛药也不行，总要痛一两天，痛得嘴巴或脸孔肿起来为止。

牙齿坏了，非拔不可的时候，父亲就会带我到他一位牙医朋友那儿去拔。以前的牙医都是土医，手法当然是拙劣的。而且，他们打麻醉剂时，根本不搽点麻药在牙龈上，一拿起麻醉针筒，就向牙肉刺去。每回我坐在牙医诊疗所的椅子上，害怕得心儿几乎从口里跳出来的时候，那名牙医就举起他手上长长的针，向我的牙龈刺下，痛得我杀猪般大声怪叫，眼泪和鼻涕齐流。

隔了大约六、七分钟，我的嘴巴早已被麻药弄得开关不能自如、口水直流时，那牙医又拿着钳子，撑开我的嘴巴来拔我的牙齿。通常在这个时候，父亲都会在一旁用手按住我的胸口，不让我从椅子上溜下来。那牙医用力把钳子向上拉，我的头就会跟着他的钳子顺势而上，一面呀呀大叫。那牙医见我哭得这么凄惨，就会喃喃道：“呵呵，好冤枉哦！”一面把我的头按下去，再用力拔。

总要经过二、三十分钟的时间，我的牙齿才会被拔出来，那疼痛，实在难以形容。不过，值得安慰的是，拔过牙，漱

了口，等流血稍止时，那牙医的太太就会泡一杯又香又甜的可可饮料给我喝。

后来父亲开了药店，照理我应该不会受牙痛的干扰了吧？但在我的记忆中，牙痛还时常困扰着我。我记得不知有多少个晚上，我牙痛得无法入眠，母亲给我涂牙痛药水，吃《亚士匹罗》都无法止痛。总是要等到父亲深夜回来，拿一种叫《加当》的止痛药给我吃下，才能安睡，由于《加当》的药力很强，母亲不敢随便给我服用。

小虎女的门牙也像张曼玉，而且有点凸出。她在学校里，不知受了多少委屈。后来有人说我们小镇的医院已有美齿的设备，我便带了小虎女去登记。谁知登记了整整两年，还是轮不到她。每次去问，得到的回答都是再等，再等。

这时候，小龙女的朋友说，我们镇上的一家私人药房也有替人绑牙，我便带小虎女去，虽然要花一千多元，我也只好像忍牙痛那样忍着。

没想到那牙医并不是专家，小虎女的牙齿虽给他绑进去了，但却斜向一边，更加难看了。弄巧反拙，这可怎么得了！同时，这牙医根本就是个黄绿医生，每回去都要钱，如果没有带钱他就说：“你没有交钱，我都不知道要怎样跟你做！”结果每回五十、一百地交，总共交了一千一百元，却弄出一个《大头佛》来。

没办法，又由人介绍到槟城去找牙科专家。

每隔一两个星期，就得舟车劳顿，费时费力到槟城去；又花了整千元，小虎女的牙齿才美丽起来。

我相信许多人都曾经像我们那样，给牙齿弄得茶饭不思，冷汗直流。

噫，牙齿，真是烦恼多多！

情牵神仙鱼

小时候我们也养过鱼，但那只是双眼凸出的金鱼，并不像现在的鱼类那样花样繁多，美丽多姿。

大概那时神仙鱼还没有被传入马来西亚吧？小时候我们从来没有看过美丽多姿的神仙鱼。那时养鱼比现在容易得多了。根本不需要什么过滤器，也不需要在水里放什么药，只要把买来的鱼儿放在加满自来水的鱼缸或水池里就行了，那像现在，麻烦多多。

小时候我倒也曾经享受过养鱼的乐趣，为那些金鱼就养在冲凉房的水池里，我们冲凉时就不停地逗弄它们，或拿蚯蚓给它们吃。那些金鱼虽不是什么名种，只是两眼突出，金黄色，或黑色简简单单，却也使我们感到欢喜。

我的女婿是个喜欢养鱼的人，他家里养了好些鱼。

有一天，我的女婿没有问过我，就买了一个鱼缸和过滤器等来放在我家篱笆内的走廊上，并从他的家里抓了一些鱼儿养在那儿。

女婿把一切弄好后笑着对我说：“爸，你看多有趣，家里养一些鱼，会增加一些乐趣的。”那时我刚退休，在家里闲着，无事时看看鱼儿也挺不错。他大概也是怕我退休后寂寞，才拿鱼来给我养，因而我也接受了他的好意。

就这样，我开始养起鱼来。

后来我看到他家里的神仙鱼种类越来越多，它们那颜色

鲜艳的花纹不但花样繁多，而且美丽极了，把我这老顽童也深深地迷住。

它们生了许多小鱼，那些像逗号般大小的鱼儿有时跟在父母身边，有时附在父母身上吸取养料，可爱极了。这些小小的神仙鱼，要经过整个月的时间，才显出神仙鱼的形状，然后再慢慢的长大。

跟着。我又在报上和杂志上看到许多人养神仙鱼成了百万富翁的报导，而且那些刊在杂志和报上的神仙鱼图片，比我所看过的更加美丽百倍，使我更加心痒难耐。

女婿看我兴致勃勃，就帮我搭建架子，装水管.....我的神仙鱼便越养越多，楼下篱笆内 20 缸，楼上晒台 10 缸，一共 30 缸。

我并没有妄想成为百万富翁的意图，只是想既然养鱼能够增加生活的情趣，又能赚一些钱，岂不是一举两得，又何乐不为？

于是，我天天与神仙鱼为伍，一早起来就替它们换水，并饲养它们，一天最少得饲养三次，真够我忙的。

这些神仙鱼特别娇贵，普通的饲料它们决不肯吃，非得要特别的饲料不可。它们最喜欢的饲料是牛心和虾，而牛心的价钱可不便宜，但为了它们能够健康和快速长大，我不得不时常到巴刹去。把新鲜牛心和虾买回来后，还得把贴在牛心的油切掉，把虾壳剥干净，用刀剁成肉酱给它们吃。

后来我才知道，到冷冻牛肉的商店去购买牛心可便宜得多了。但从外国进口的牛心更多油，要把那些油割掉，花的功夫更多，虽然后来我买了一个机器来较碎牛心和虾。

朋友看我天天这样忙碌，都劝我放弃，免得这样辛苦。那时我正沉迷其中，那里肯这样轻易放手，更何况连改

建洋灰篱笆在内，我已投下了一万多块的本钱。

那年适逢我以前就读的中学，打算在中国昆明举办嘉年华会，许多老同学都报名参加，我在大家的邀请下也报了名，稍后还交了定金。

谁知好几对神仙鱼竟在这时产卵，假如没有人照顾，难以想象一个多星期后我旅游回来，这些鱼会变成什么模样？

我在几番犹豫之后，决定牺牲那六百元的定金，与我的宝贝鱼儿“共存亡。”

那时候神仙鱼的价格才惊人哩，一对“蛇皮”叫价30千也有人要，其他“魔鬼”、“黄金”、“一片蓝”、“大红袍”的价格也相当惊人，只要我的鱼儿养得好，赚一些钱应该没问题吧？我牺牲了6百元的定金，还是满心欢喜。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当我的鱼儿养到一寸长，可以上市时，原本可以卖几十元的鱼儿，竟已跌到每条只值3、5元而已，真正是血本无归！

30缸无利可图的神仙鱼，还天天要换水，弄饲料给它们吃，而妻几乎每天都重复着同样的一句话：“当初我叫你不要，你偏要，现在可好了！”

这样拖了一两年，我终于把20缸搬到女婿的家去。他住的是一间半独立的房子，有相当大的空地，但他们夫妇都有工作，那有时间养那么多鱼，现在许多鱼缸都已空置着。

我家的那10缸，也有许多只是种着水草而已。

现在孩子买了车，连我的共有2辆，因为那些鱼，使得篱笆内的空地显得非常狭窄；孩子对此也常有怨言。

这就是我情牵神仙鱼的滋味，亲爱的朋友们，不知可有兴趣一试？

什么时候走

我们到底什么时候走，谁也不会知道。

生命看起来是那么坚韧，有时候却偏偏那么脆弱。

在农历新年之前，我们的一个好朋友黄君，在一日之间，竟无端端地忽然走了。

他才年过四十，身体壮健如牛，午间还生龙活虎，晚上却静悄悄地抛下他的妻子与孩子而去，原因是那突如其来的心脏病。他的妻子说她根本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就是作为朋友的我们也无法接受。这么年轻的生命，怎么能够这样说走就走？

当他发病看过医生之后，知道自己患的是心脏病，便跟他的妻子开玩笑说，心脏病最容易死，他死后她有空可以到卡拉OK去唱唱歌，或去跳跳舞，反正孩子们都长大了。其实他的孩子最大的只有十一岁，他那里会想到，到了晚上，他真的一句话也没说，就此死去？难怪他年轻的妻子会哭得晕了过去。

她说，平日在外人的眼中看来那么坚强的她，心底下是那么脆弱的，尤其是当她一个人独处时。新年的时候，看到他生前帮她选购的新衣，往事一幕幕在她脑际映现，她更是心如刀割，泪如雨下。

年轻的她，除了丧夫之痛之外，又得不到夫家家人的谅解。他们一直害怕年轻貌美的她，会耐不住寂寞而嫁人去，

把夫家的财产也带走；因此又陷入遗产的纠纷中，使她更是痛上加痛。

我们这一班朋友，看到她的惨状，莫不感到难过；谁知道元宵才过，另一位朋友赵君，也是在一夜之间，失去壮健的生命，更叫我们感慨万千。

生命的确是脆弱的，它常会在顷刻之间，毫无准备工作下，消失无踪。因此，伴侣、朋友之间，当大家能够相聚在一起时，应该要懂得珍惜，不要视若等闲。当失去的时候，才来伤心哭泣，已经无济于事。可是，我们却常看到许多夫妇或朋友，不但不懂得珍惜对方，还时常吵吵闹闹，甚至动手打架；或是冷战连连，将对方当作仇人，这是多么令人痛心的事！

既然是夫妻或朋友，为什么双方不能忍让一些，非要伤害感情不可？

然而，有几个人能够明白这简单的道理，而加以认真看待？

世界这么大，人口这么多，有缘才能相遇，有缘才能做朋友，有缘才能结为夫妇。

这缘分，大家应该珍惜，因为我们都不知道对方什么时候走！

温暖小手

平日看报章和书刊，常会看到一行人与癌症搏斗的报导或记载，非常佩服他们坚强的意志及毅力，但却从来没有想到自己会被癌症缠上。

也许是以往“作恶多端”，时常在文章上批评这个，批击那个，于是癌症来访，在我的大肠上长了一个毒瘤，让我面对死亡与痛的恐惧。

真是个晴天霹雳！

医生告诉我，必须尽快把毒瘤割除，否则不堪设想。

其实到了像我这样的年纪，已经无牵无挂，死对我来说，并不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但是，我一生人最怕的是痛。我曾经听过也曾经看过癌症病人在病床上挣扎的样子，真是惊心动魄！而且，动手术后的痛楚，我也早已耳熟能详，因为妻就曾经动过两次手术。

我的肠癌虽不痛不痒，但动手术的痛楚早已令我胆战心惊；割除毒瘤后再作电疗时情况如何，也是个未知数，更叫我忧心如焚。

终于我被送入一家医院，准备进行大肠癌割除手术。在医院里，我虽尽量强作镇定，免得家人为我担心，但恐惧与忧郁仍然写在我的脸上。

亏得上主垂怜，医院里一个年轻美丽的刘姓护士小姐，看到我忧伤的样子，遂展开她如花的笑脸，走到我的病榻前，

握住我的双手，把它们按在我的胸轻声说：“uncle 不要担心，你一定会好起来的！”

一股暖流，从她温柔的小手，缓缓传遍我的全身，使我感到无比的温暖，求生的意志和本能也不禁油然而生，心中的激动难于形容。

“你实在是个最有爱心的护士，谢谢你！”我衷心地感激她。

“那里，uncle 太客气了！”

我多次住院，遇到的护士都是凶巴巴的，想不到这次在危及时，竟会遇到一个这么好心的护士。假如缺乏一份爱心，那里会对一位素未谋面的糟老头如此关怀备至。当我动过手术苏醒之后，她也时常来安慰我，把我当作她的亲人一般，使我暂时忘记开刀后的痛楚。

如今我已出院回家，妻和我还时常和她通电话谈心，而她也总不忘在谈话中给我鼓励，激发我求生的意志，教我难忘她那一双温暖小手。



我的害怕

以前我很怕死，现在却不怕死。

年轻的时候怕死，是因为自己不曾享受人生，未曾尝到人生的滋味。

现在不怕死，并不是因为变得很勇敢，而是现在看透了人生，而且儿女长大成人，自己的责任已尽。

孔子说：“未知生，焉知死”。我们生活在世界上，到底是什么，各人有各人的看法，各家有各家的学说。

“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可见人们生活在世上，并不十分快乐。胡适说父母一时“性起”，干了那回事，就把我们带到世上来，事先并未得到我们的同意，故他们应付起养育我们的责任。

我年轻时生活并不很快乐，但还是非常怕死，尤其是结婚生子之后，因为我常在报上读到一些年轻的女人，自己没有谋生的能力，丈夫死了，留下一大堆孩子“嗷嗷待哺”的新闻。而我的女人偏偏又是个没有谋生能力者，虽然在婚前我希望自己的太太是个职业女性，最好是个女教师，谁知竟没有一位和我同事的女教师看上我，教我徒呼之。当我有了三个儿女之后，竟患上了肾脏炎，把我吓得半死，报上嗷嗷待哺的新闻和图片，老是在我的脑海里浮现。

幸亏我患的是轻微的肾脏炎，我太太的姨父给我服了许多药方，我的小命才拾了回来，真是感谢上主！

现在年纪老大，儿女都各有事业和工作，我若死去，他们当然不会陷入困境，而我的女人，每次我和她谈到我的死，她都笑笑像没事人一般，

现在我又时常感到害怕，不是怕死，而是怕病怕老。

我看许多老人，患病躺在床上无法走动，大小便弄到满床都是，臭不可闻；子女都服侍到怕，那种惨状，真是生不如死。

我也在电影上看过乔宏饰演患上老人痴呆症的老汉，把他的媳妇萧芳芳折磨得半死的故事。最近“肥猫正传2”里的痴呆症老者黄清河，幸亏遇到肥猫，不然也是苦不堪言。

现在我只希望能像一些老友这样，在看电影时忽然死去，或睡到半夜感到不适，没有送到医院就断了气，一了百了，不必拖累家人。



附录

沉默寡言的校长

叶蕾

看到游牧这两个字，叫人想起风尘仆仆的游牧民族。但我们这位戴上黑框近视眼镜的游牧，确是一个沉默寡言，有一副外貌忧郁的书生。

每次有远方写作界的朋友来大山脚，多数歇脚在小黑的家里。晚上大山脚的文友就集合在那里把酒聊天时，游牧总是发言最少的一个；别看身为校长的他每次在周会上向着上千学生侃侃而谈，或长篇大论，私底下他却是个很沉默的人。除非是文友特地点上他的名字：“游牧，你怎么这样沉默？发表一点意见呀。”他才会报以一笑：“没话说呵。”话说完后他又喝他的啤酒和剥花生去，仿佛一个失恋的男人，独自细抚他的失意。

其实游牧不是一个失意的人，在写作的道路上，他已相当有成就，是个知名度颇高的散文家。在事业上，他也有个令人尊敬的头衔。有时朋友不唤他游牧，故意直接称呼他为校长。因为是名正言顺，他也笑嘻嘻的接受了。

他担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北马联委会主席时，在会上除了必要的简短致词，讲完后他就静静的坐着，只听我们会员的发言。在我们很多次聚会，就因为他的寡言，有次骆丽丝在槟城钟灵校友会会庆的宴会上，台上的歌手在唱着

“深深的恋情”，歌声抒情而动听，吸引着她抬头往台上望去，有个带着黑框眼镜酷似游牧的人在唱。正猜疑着，朋友告诉她，“那就是游牧呀！”骆丽丝惊异地：“想不到游牧还会唱歌，而且唱得这么好听，我初时还以为认错了人呢！”

我们说，游牧是真人不露相啊。

在马来西亚的女作家当中，游牧最欣赏才女悄凌。时不时都提起悄凌散文写得优美，他也赞美悄凌主持的张晚馨信箱与众不同。当悄凌在马来亚通报当编辑时，她开辟了个名称“七巧板”的专栏，开放给大山脚作者如游牧、菊凡、小黑、朵拉、陈政欣、陈远帆和叶蕾。因为要催稿的缘故，悄凌和大山脚文友通信甚密，时时保持联系。偶尔漏了给游牧写信，他就会闷闷不乐的向我们投诉：“悄凌没写信给我。”他的语气，就像个受到母亲忽略的孩子般的委屈，是我们常爱捉狭和取笑他的原因之一。其实在我们写“七巧板”时期，他每次都很准时交稿，是个很尽则的作者。只有我们有时会延迟交稿，需要悄凌费神催一催。

由于游牧的沉默和处处被动的性格，每当他出现一个陌生的场合，看到多数人都能主动和初见面的文友热烈的打招呼畅谈时，游牧就独站一角，忧郁的说：“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不懂得找话题和人说一说。”其实一个文章写得好的人，不见得他的口才和笔一样顶呱呱；在陌生和人多的场合不善于交际辞令的写作人比比皆是。

有一年四月初游牧受邀到太平佛青总会主办的写作班主持一个文学讲座，他在台上把自己在写作上的热忱和经验倾囊相授；我才发现，原来向来给人沉默寡言印象的游牧，只要给他适当的机会，他也可以一说千言的。当然，那是指与写作有关的话题。

那天会后，许多年青作者向他求教写散文的窍门和技巧，并请他签名及邀他合照留念。我发现那天的游牧显得特别年轻，精神焕发，而且因为受到年轻人的爱护而流露出无限的欢乐。

有次，为了申请北海钟灵校友会的出版基金，他把他的小说“演剧者”影印的稿件寄出后，因为只有一个名额，在某个聚会上聚首时，特别慎重的对我们这几个平时交往较多的文友说：“亚兄已经申请这份出版基金，你们不要来捣蛋啊！”那种千叮万嘱的神情，显出了他纯朴、可爱的一面。

游牧至今共出版了5本书，他的小说“玻璃”被国家语文出版局翻译成国文收录在合集里。他片断式的散文“云思集”写得优美，深受文友的备赞，也是游牧本身最满意的作品。他陆陆续续的还写了很多散文，虽然有意将这些稿结集成书，最大的愿望是看到他的“云思集”出版；可惜多次都由于印刷经费的昂贵而无法如愿，以致耿耿于怀。

*（游牧在21—10—2002年逝世。在22日当晚，我和陈政欣、宋子衡、菊凡、温祥英、艾文、方昂一起前往吊丧。

游太太悲伤地与我提及游牧临终前曾挂心他的“云思集”；他遗言嘱我代为协助这本书的出版工作，是以在他逝世后，他的儿女帮他进行了出版基金的申请。

“云思集”获得大马福联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2003年文学出版基金”散文组优秀奖，是游牧的作品得到肯定。看到这本遗著成功出版，我在欣喜之余总算对已逝世的老友有个交待，心中不禁感到释然。）

附录

当你睡去

小黑

当你睡去，
我们都在惋惜和叹息中哭泣

——路雅

突然间听见游牧的名字，但是他已经不在人间。

很巧，之前两天在可达家里读到一首路雅写的诗，想不到其中一句竟然用来悼念他。一时间，大山脚的往事都浮现了。

我是在1983年搬进大山脚的。1989年4月，我为了一个小小的升级的机会，从大山脚连根拔起，换了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那时家眷未到，刚好碰上天安门事件，每个黄昏就站在电器店门口看很生气的新闻。一边怀念山脚下每一样好吃、每一个都很投契的朋友。如今想起来，在我住过的地方，还是大山脚最让我魂牵梦系。为什么？我只在大山脚前后住了六年而已，是我住过最短日子的城。

这么长的日子过去，现在终于明白，无他，那年我才三十二岁。如今推算，游牧当年也不过是四十八。至于宋子衡与菊凡，都是比我大一轮的兔子，当时也只是四十四而已，

就差不多现在的傅承得（当时他才二十四！）。人生最美好的时段，在马来西亚我认为应该是在三十到五十之间。可惜我悟性不高，想通的时候，已经是五十过了一年。

在我们搬进去之前，大山脚已经是一个文风鼎盛的山城。居林和大山脚只有十哩的路程，两地的宋子衡、菊凡、艾文、陈政欣、游牧、忧草、沙河、林木海、梁园、萧艾及陈慧桦等人，在1960年代末70年初的创作，不管是小说、散文还是诗歌，都是马华现代文学不能不记载的杰出作品。我现在回想，当时的确是慕名搬入大山脚的。虽然没来得及目睹它的颠峰期，还是能够感觉余威犹在。而且，陈强华这个“大魔头”渐渐发挥他的影响力，方昂也正好在南美园隐居，常常有渡海东来的傅承得则在钟灵“娱人”子弟尚未南下当大将。如果说大山脚是马华现代的重镇，有谁反对吗？

很可惜，大山脚这些作家都是只懂知心交朋友，不懂写文章吹捧自己的人。大山脚六年，最开心的事是常有外地的朋友来见面，聚在一起唱大炮。就是这样的聚会，才知道，原来家境不错的游牧会拉小提琴，也会唱歌。第一次听见他的歌声，我们都很讶异，原来他是一个多才多艺的人。他告诉我：“当年还是我教木海种胡姬的呀。”想不到，他就这样走了。享年才六十七。人生还有许多事没有做。我们都来到告别的年纪了吗？

2002年10月26日

附录

游牧

方昂

十一月二十二日晚与菊凡、艾文、山芭仔、
陈政欣、叶蕾、宋子衡往吊游牧，有感而作。

不知座中哪一个道：

“不谙逗孙之乐，之苦
就是少不更事了，”
一桌的祖父，于是
朝五十岁的我笑了

笑，怎么一眨眼，一座的白衣，
变成了白发
一肚的不合时宜
变成了大腹便便
大山脚诸子，怎么，少了一个？
听说，临终（当缪斯要回他的彩笔？）
那入骨髓的痛，吗啡也舒解不了
所以，菊凡爬山，艾文外丹，山芭仔金丹（注一）
无非求痛快一死

那歪着嘴，半闭着左眼的笑（注二）

是笑我们
虚度此生的不甘愿
炼字补天的不甘休
还是，啊，笑
我们都少不更事？

(注一) 菊凡勤爬山，艾文练外丹功，山芭仔服健康补品。

(注二) 游牧生前的常见相貌。



附录

游牧生前琐事

禹零

游牧走了，走得很潇洒。

当时我在国外，不能送他一程，感到很遗憾。趁他逝世一周年之际，写些他生前片断琐事。

我是一九五二年，在日新读初中一时认识游牧的。记得有一天下午我在球场打篮球，我被罚跳球，一时用力过猛，哗啦啦跌倒在地，弄伤了眼睛。

高我一班的游牧，正在场边和同学闲聊，见到这情形马上关心的跑过来问我：“有事吗？要不要去看医生？”我说：“不必，只是尘埃进了眼睛，一时睁不开来。”由于他富有同情心，懂得体贴和关怀别人，我对他产生好感，自此我们成了莫逆之交。当时景象，历历如昨，一幌就过了四十多年，不能不教人叹息，光阴如梭；而游牧的生命，竟然已走到了尽头。

游牧从小就很喜欢写作，在学生时代就崭露头角，他的大作经常发表在《学生文丛》和《儿童乐园》等刊物。他当时的笔名是“游雨”。我觉得这笔名念起来很别扭，就问他：“为什么叫游雨？有什么特别涵义吗？”他说：“我生性犹豫不决，凡事采取拖延政策。”

我说：“这样不好，换个笔名，用“游牧”如何？”

他听了开玩笑地说：“那我岂不是变成游牧民族，到处流浪。”

我说：“不是这个意思，唐代不是有个诗人叫杜牧吗？现代有游牧，双双相辉映。”

他不置可否，笑着走开了。

后来他真的一直沿用“游牧”为笔名，写下了无数的文学作品。游牧生前在槟城一带辗转教了八间学校之多，他常以自我放逐为自嘲，他最远到威北光育小学执教，他是在新亚小校退休的。

游牧说过，他一生无怨无悔。所有的调职，都是他的聪明选择，而不是犹豫不决。

游牧，你不虚此行，安息吧。



附录

游牧走了

黄怀忠

游牧自医院返家休养，我曾两度去探访他，那个时候他的精神尚不错，谈笑自若；他尚且有上教堂祈祷。

十月廿日上午十时，当我欲往冲凉房洗衣之际，忽然电话铃声响了，是一位友人拨来的。他告诉我游牧已经逝世了，我听后愕呆了一阵，随后接受游牧逝世的事实，继续洗衣去。

该晚我和教堂英文组一行十二人的教友前往游府为游牧念经与祈祷。来跟游牧吊丧与致敬的亲友、教育同道与社会闻人，出席之多，为我区域丧事之罕见。特别与此郑重提及者，及他钟灵中学一九五七年底高中毕业同学联谊会的同学，来为他吊丧与致敬者，几乎全体到场；其次是马华作家协会北马联委会的会员，也有不少代表到来。于此足见游牧生前之为人与品德，是如何的令人起敬与作为典范。

游牧早在五十年代念初中时已能写得一手好文章。记得有一次，我和游牧的作品分别刊登在同一期的，由方北方先生主编的“学生文丛”月刊里，游牧写了一篇“折翅鸟的悲哀”篇长两大面；而我写的是一篇提名“梦”的文章，只占三分之一的版位，我的与他的一较上下，相形见绌。游牧获悉我的想法，他告诉我，文章的好，不在于长和短，主要是内容的扎实；他劝我只要多花心思多读，将来我也可以写出

一样长，而且耐读的文章来。我始终牢记着他当时给我的安慰。

游牧在钟灵中学高中毕业后，接受师训成为一位合格教师，先后在各地华小当教员而后擢升为校长，前后卅余年，鞠躬尽瘁，桃李满门。

勤于写作的游牧，于学余常在各报刊投稿；也先后出版了“演剧者”、“生与死”，“游牧散文”、“那些过去的”、“风尘录”以及和禹零、艾文合著的“蓝与黑”。

综观上述，游牧的文学造诣那么深，教起华文，轻而易举，学生倍受诲，是一位实质的良师。

游牧走了，我于此仅祈祷他在天国得以安息。



附录

重读父亲的文章

游洁丽 游洁思
游国维 游洁欣

记得小时候看父亲常伏案写字，以为他总有改不完的作业。

当他把写好后的纸张放进信封，在黄昏用过晚饭后，就显得很开心的用车子，载着母亲和我们到邮政局去，把信投进信箱里。

过后他都很紧张的翻阅每天的报纸。

当他高兴的喊住母亲时，我们兄妹才知道，原来是父亲的文章被刊印在报纸上。

到了年岁渐长，我们才逐渐知道，父亲原来除了是校长，他同时也是一名作家。他每次伏案写字，是在呕心沥血的把他的构思化为文字，然后投寄给报纸或杂志发表。

惭愧的是，我们四兄妹中，没有一个人承受父亲的写作衣钵，也没有真正欣赏过父亲的作品；每当他把发表在报纸上的作品带回家时，我们只是匆匆地翻阅。唯有母亲，她总是在做完家务后，细心的把父亲的作品，当作甜品似地慢慢品尝。偶尔还和父亲交换阅后的心得，让父亲感受到家人对他作品的赞赏和重视，使他份外的愉悦，也是母亲代我们几

个儿女给他的慰藉。

“云思集”里收录的散文篇章，是父亲生前非常喜欢的作品。里面不但纪录了父亲的童年往事，当然也少不了我们家中的趣闻。今日透过父亲巧妙的文笔，阅读那些文字，往日生活的情景，一一浮现在我们的脑海中，父亲依稀就在我们的眼前，事实上他已永远的离开我们了。翻着他的遗著，心中难免感慨万分，为何他走得太快。

“云思集”能顺利出版，除了感谢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资助出版基金之外，我们更要感谢父亲的好友叶蕾女士，她对父亲这本遗著从开始的复印剪稿、到编排装订成册，申请出版基金的协助，及获奖后联络出版社的奔忙，以及本书的全部对稿工作，都付出不少的精神。

非常感谢本国著名画家杨渐麟先生，答应让我们借用他的绘画甘榜生活系列的“插秧忙”作为封面，让本书增色。

虽然父亲已逝世两年，如今看到他生前牵挂的这本散文集终于成功印刷成书，我们只感到一份安心，也算是慰他在天之灵矣。

云思集



游牧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8 月 9 日



游牧，原名游禄辉，
1936年出生于大山脚，祖籍福建永定。毕业后即投身教育界共三十多年。

曾任威中平民学校代理校长、槟城新江学校校长、
威北光育学校副校长、威中金星学校第一副校长
及新亚学校校长，直到退休。2002年逝世。

已出版著作有：

- (1) 《生与死》(短篇小说集)
- (2) 《那些过去的》(短篇小说集)
- (3) 《游牧散文》(散文集)
- (4) 《演剧者》(短篇小说集)
- (5) 《风尘录》(杂文集)
- (6) 《云思集》(散文集)



联营出版(马)有限公司 (14620-K)

UNITED PUBLISHING HOUSE (M) SDN. BHD.

5078-9, Lorong 18/64A, Taman Sri Serdang,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Malaysia.

Tel : 03-89430631 Fax : 03-89436909

E-mail : uph@streamyx.com

Website : <http://www.uph.com.my>

Printed by :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45169-K)

ISBN 983-820-986-4

9 789838 209861



CD 5004